

2021/22

年度報告

TOPSPORTS 滔搏



TOPSPORTS

TOPSP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0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會報告	17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8
企業管治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綜合損益表	77
綜合全面收益表	78
綜合資產負債表	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3
財務概要	140

董事會

主席

盛百椒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梁錦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授權代表

梁錦坤先生

翁婉菁女士

審核委員會

林耀堅先生(主席)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

華彬先生(主席)

于武先生

林耀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偉德先生(主席)

于武先生

林耀堅先生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資深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葵涌葵榮路30-34號

The Edge

6樓M1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徐匯區

柳州路928號

百麗國際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6110

網址

www.topsports.com.cn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希慎廣場37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31,876.5	36,009.0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3,824.4	14,681.1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3,430.1	3,989.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446.5	2,770.1
毛利率	%	43.4	40.8
經營利潤率	%	10.8	1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7	7.7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39.45	44.67
每股股息			
—中期(已付)	人民幣分	13.00	12.00
—特別(已付)	人民幣分	不適用	40.00
—末期(建議)	人民幣分	7.00	12.00
—特別(建議)	人民幣分	23.00	不適用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8.8	18.6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3.9	13.3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30.4	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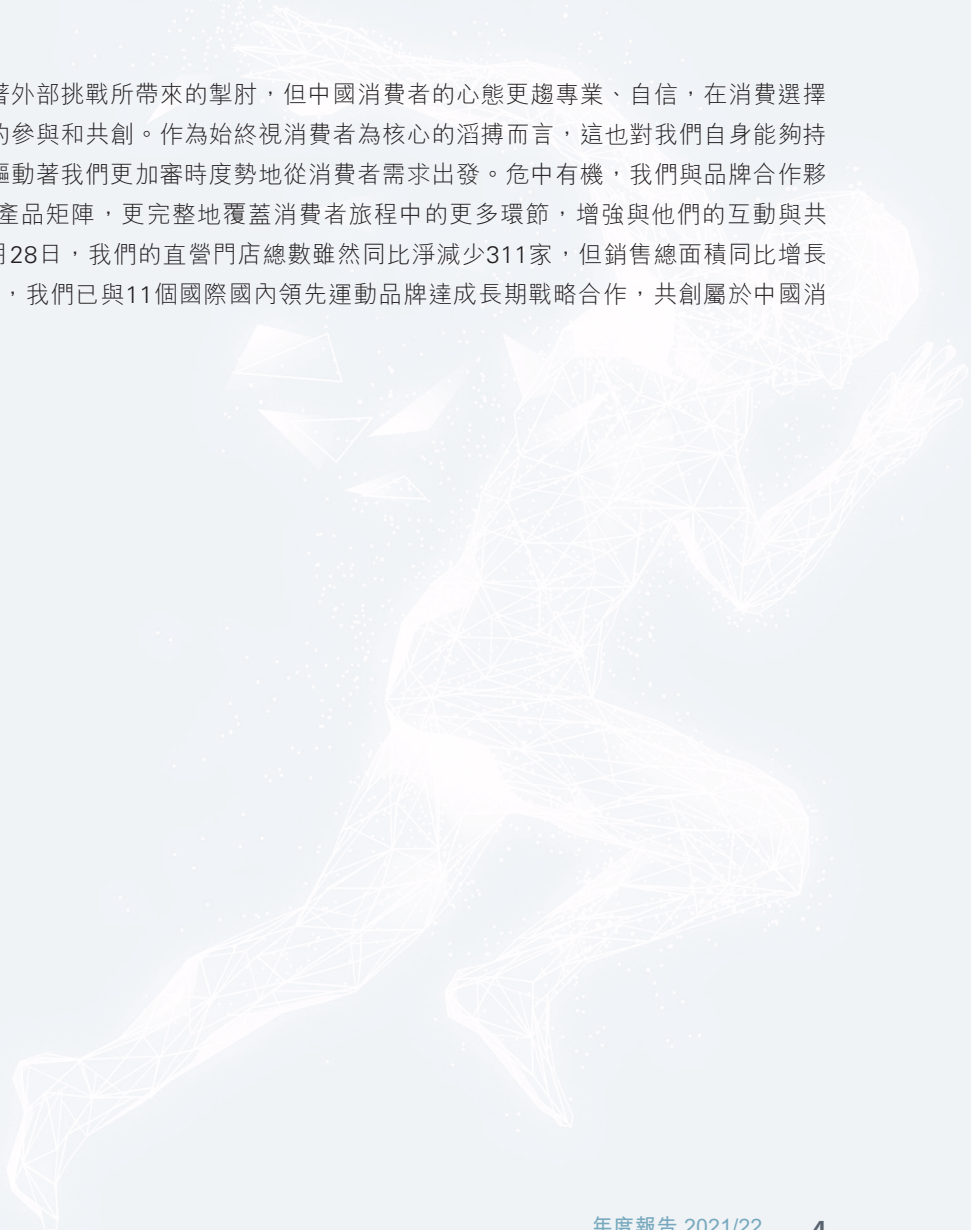
		於	
		2022年 2月28日	2021年 2月28日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2.3	1.9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首過去的一年，起伏的宏觀環境、疫情多變軌跡下消費者的新常態選擇，都對他們的消費心態與意識帶來默化潛移的影響。這對於直面消費者的零售行業而言，一方面是對2020年已建立的敏捷與高效基礎能力的考驗，另一方面更是將長期發展的啟思不斷回歸消費者而動的本心，在當下的不確定中做出長期確定性選擇。對滔搏而言，這是我們磨礪精進又審時度勢的一年。

在宏觀層面，縱使外部環境錯綜複雜，但得益於整體疫情防控的精準實施，同時消費者逐步適應於新常態下的消費方式與選擇，中國經濟發展仍保持著全球領先地位，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2021年，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超114萬億元，同比增長8.1%，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2.5%，在逆境中保持著謹慎樂觀的形勢。與此同時，受新毒株傳播力更強的影響，抗疫與管控工作趨向於更靈活與動態應對，疫情的多點爆發間歇性地對各地的消費帶來不可預測的影響。對滔搏的期貨模式而言，疊加財年下半年出現的供應鏈供給不足因素，挑戰則更加複雜和多維。對此，我們將思路重新沉澱至對自身優質能力的打磨和精進，包括線上線下全域一體化佈局和運營能力的靈活應用，更敏捷且高效的貨品運作，數字化能力對於經營和管理能力的固本增效，這些舉措的實施是我們在外部不確定影響下始終對自身高質量發展原則的堅守。

我們也同步觀察到，縱使消費環境仍面臨著外部挑戰所帶來的掣肘，但中國消費者的心態更趨專業、自信，在消費選擇上擁有更多的自主思考，並期待著更深度的參與和共創。作為始終視消費者為核心的滔搏而言，這也對我們自身能夠持續保持隨消費者而動的能力提出新挑戰，驅動著我們更加審時度勢地從消費者需求出發。危中有機，我們與品牌合作夥伴共克時艱，同時因時制宜地豐富品牌和產品矩陣，更完整地覆蓋消費者旅程中的更多環節，增強與他們的互動與共鳴，從而獲得更深度的認同。於2022年2月28日，我們的直營門店總數雖然同比淨減少311家，但銷售總面積同比增長5.4%，總會員數目達55.5百萬。截至目前，我們已與11個國際國內領先運動品牌達成長期戰略合作，共創屬於中國消費者的運動體驗與價值。



主席報告書

受上述宏觀因素影響，本公司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業績顯示，總收入同比下跌11.5%。因高效敏捷的貨品運營和嚴謹的折扣管理，毛利率同比增長2.6個百分點至43.4%。雖然本公司已經採取了高效的費用管控，但受到收入下跌影響，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同比下跌11.7%，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3.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3.00分。在艱難的外部環境中，我們仍然持續聚焦自身高質量盈利的卓越經營，注重股東回報，持續創造股東價值。

外部環境變化賦予的啟思，特別是基於消費者需求驅動的深度思考，促使著我們需要具備更加複合的能力，用更加銳意進取且開放的心態，於細微處洞察新機遇，於變局中開啟新局面。放眼未來，我們對於中國運動用品的市場潛力與未來發展保持樂觀，一如競技體育世界中沒有無緣無故的成功，我們有信心更加深度地發掘及把握屬於滔搏的新機遇，在達成自身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同時，為中國逐步實現從「體育大國」向「體育強國」的邁進，貢獻力量。

盛百椒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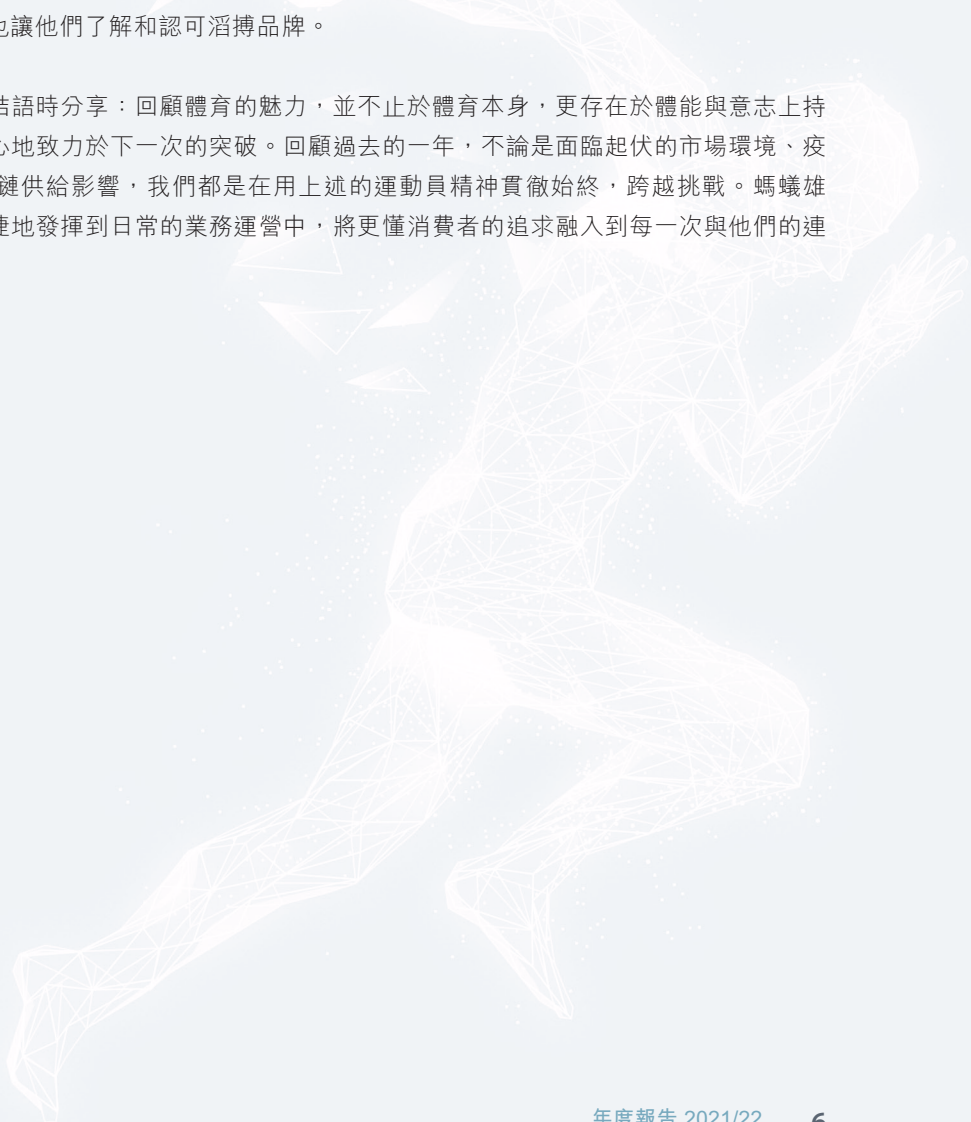
香港，2022年6月29日

尊敬的各位股東：

過去一年，我們所處的零售環境在國內疫情反覆、國際供應鏈擾動帶來供給短缺等多重因素的綜合干擾下，面臨著前所未有的挑戰。但就所處的運動行業而言，國家政策仍在持續助力體育產業的長期發展，行業保持良好的前景與勢頭。2021年8月，國務院印發關於推進全民健身計畫的通知，目標在2025年實現縣、鄉鎮以及行政村三級公共健身設施和社區十五分鐘健身全面覆蓋，預計這將為體育用品行業創造人民幣5萬億元的收益。同時，中國消費者和運動愛好者對運動的專業理解更趨成熟與專業，並逐步趨向於更敏銳與自信的追求與選擇。他們的渴望從產品需求，演變成對運動生活方式與理念的共鳴，並期待著將這種熱愛延伸至對消費體驗的融合與共創，不論在物理或是虛擬場景。縱使面對著多重挑戰，但危急中亦有機遇，這不斷驅使著我們將自身的零售運營能力朝著更複合的方向發展，並不斷迭代，使其具備獨特性且敏捷適配。這些長期競爭力作為企業堅固的護城河，也是我們能夠在行業中持續引領的信心所在。

為更高效敏捷地應對多重外部挑戰，我們將業務的核心聚焦在深度挖掘市場潛力與機遇、動態庫存管理實現效率最大化，以及審慎的費用管控等方面。同時，本著以消費者為核心的追求，我們的合作品牌矩陣不斷豐富，目前已涵蓋11個在中國市場領先的國際及國產運動鞋服品牌。在更多元的品牌和產品組合下，結合消費者對實體門店需求和角色的轉變，我們穩步推進「優選+優化」的門店結構優化，總銷售面積不斷提升。更多優質大店在全國各地陸續開設，以門店為基礎的全域化零售運營模式正在重構傳統門店業態。數字化升級帶來「精準+高效」的賦能仍是年內的核心重點。同時，我們也積極探索在更多維度上豐富產品和服務，將各項工作的重心更緊密地銜接在以消費者為中心的流量觸達、沉澱和運維管理中，在深化消費者洞察的同時，也讓他們了解和認可滔搏品牌。

一年前，當我在回顧之前的財年時，曾在結語時分享：回顧體育的魅力，並不止於體育本身，更存在於體能與意志上持續的自律、訓練，以及堅持的耐力，全身心地致力於下一次的突破。回顧過去的一年，不論是面臨起伏的市場環境、疫情的非線性變化，還是財年下半年的供應鏈供給影響，我們都是在用上述的運動員精神貫徹始終，跨越挑戰。螞蟻雄兵，大象起舞，將自身高效的優勢更為敏捷地發揮到日常的業務運營中，將更懂消費者的追求融入到每一次與他們的連接中。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財務業績摘要

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報告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業績如下：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總收入同比下降11.5%至人民幣31,876.5百萬元，經營利潤同比下降14.0%至人民幣3,430.1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446.5百萬元，同比下降11.7%。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9.45分，同比下降11.7%。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3.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3.00分。

業務回顧

年內，我們的收入因外部環境挑戰受到影響，以下半年尤為顯著。但按季來看，第四季度表現優於第三季度。作為零售企業，為更高效快捷地匹配複雜市場環境下的供需平衡，我們將貨品的高效高質周轉放在首位，充分利用自身前瞻性建立的全域一體化佈局，結合消費者消費習慣和場景的變化，適時適度地加速貨品根據線上和線下的不同特色進行高效流轉。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我們仍然成功保持了健康的銷售結構和良性的貨品結構，實現現金的快速回流。

與此同時，放眼長期發展，我們仍然持續推進直營零售網路結構的優化，迭代基於門店的全域化運營能力，著力於長期的數字化升級，持續聚焦消費者運營，尋求會員與社群的規模化和縱深化發展，以及圍繞著更完整覆蓋消費者旅程，延展我們的服務與邊界。在每一次的市場變化中不斷更新迭代著自身以消費者為核心的「零售運營教科書」，加固企業護城河。

1. 持續優化直營實體門店結構，拓展以門店為基礎的全域化運營

年內，「優選+優化」的直營實體門店結構升級仍是核心聚焦。我們與品牌戰略合作夥伴並肩攜手，在更具潛力的核心商圈持續落實更多的大店項目的落地執行，升級改造具備更高潛力的門店，同時持續關閉低產和虧損店鋪，降低門店結構中的長尾低效店影響。截至2022年2月28日，我們運營著7,695家直營店鋪網路，與2021年2月28日相比，總門店數淨減少311家，毛銷售面積同比增加5.4%。

結合消費者對消費體驗和需求的轉變，更沉浸式的感知正在逐步替代傳統線下和線上的基礎貨品展示訴求。線下門店的角色也在逐步從貨品售賣場所，迭代成為全域一體化的一站式體驗中心。截至2022年2月28日，300平方米以上大店數目佔比12.9%，較2021年2月28日相比，提升3.5個百分點。同時，大店匯聚線上及線下流量，更有益於全域化能力的延展，帶動傳統實體門店的業態升級。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我們開通了小程序的直營門店，其私域流量銷售額對門店總直營零售銷售額(含增值稅)的貢獻佔比已達至10-20%中段水準。

於年度期間的門店數量變動情況：

	截至2月28/29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門店數量				
年初	8,302	8,343	8,395	8,006
新設門店	1,415	1,416	713	906
關閉門店	(1,374)	(1,364)	(1,102)	(1,217)
門店淨增加／(減少)數量	41	52	(389)	(311)
年末	8,343	8,395	8,006	7,695

按規模劃分的門店數量及所佔百分比：

	截至2月28/29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		%		%		%
門店規模：								
150平方米及以下	5,947	71.3%	5,732	68.3%	5,192	64.8%	4,624	60.1%
150平方米至300平方米	1,978	23.7%	2,051	24.4%	2,064	25.8%	2,082	27.0%
300平方米以上	418	5.0%	612	7.3%	750	9.4%	989	12.9%
總計	8,343	100.0%	8,395	100.0%	8,006	100.0%	7,695	100.0%

2. 深化「精準+高效」的長期數字化升級

後疫情時代，伴隨消費場景逐步趨向於一體化的方向，零售消費的數字化進程進入加速期，但數字化升級對滔搏而言一向都是長期之戰與未來之戰。數字化帶給我們的除了在更廣泛的空間內持續優化與迭代消費者連接，究其本質更是我們賦能經營和管理，實現固本增效的重要抓手。數字化轉型將業務運營邏輯通過數據進行串聯及優化，將無序的信息數據化，已有結構的數據系統化，已有的系統智能化，形成更為高效的閉環。

年內，我們仍持續對自身的數字化能力進行資源投入，精進專業人才團隊建設，基於業務需求進行高效的產品開發與迭代。回顧過去，我們已經基本完成了對於業務運營的後台支持以及消費者觸達的前台體驗環節的數據化工作，並不斷實現系統化的迭代升級。在此基礎上，我們分階段啟動數據中台系統未來智能化支持能力的開發，長期聚焦於將智能化的分析能力反哺至零售終端的核心，即「人」、「貨」、「場」。

在私域流量盛行的今天，終端導購成為提升私域粘性的重要界面。在原有工具基礎上，我們也在不斷嘗試通過數字化讓他們的工作和任務更加模塊化與順暢，同時更加精準地將中樞化的消費者分析通過企業微信沉澱至終端，增強終端與消費者的連接能力，賦能業務的最後一公里。同時，我們以部分地區作為私域運營的試點，通過科技的手段和工具將部分社群運營功能實現中心化、標準化和統一化管理，使得終端導購可以更加聚焦於社群好友的規模化拉新與拓展，目前項目已經取得理想的先期成果。

同時，為賦能私域業務更精細化發展，年內我們搭建完成集會員數據看板等功能於一身的一體化平台。新系統將我們數據量龐大的會員信息進行匯總和分層梳理，進行超過100個用戶標籤的打標與識別。以此為基礎實現了消費者跨品牌的購買行為分析，在更精準的維度上為前台業務的消費者觸達和後台支援的訂貨採購提供參考。同時，新系統更為強大的數據處理能力也讓我們在用戶標籤細化的基礎上，有針對性地通過規模化自動營銷活動進行會員喚醒和激活。

在「貨」與「場」的層面，我們也在嘗試基於自有沉澱和外部積累的數據資源，進行多維度與深層次的分析與管理，實現渠道及商品更為精細化的屬性和標籤歸類，通過數據和分析模型的支援，借助算法的力量助力運營優化以及提升渠道決策的精準性。

3. 聚焦消費者運營，尋求用戶規模和粘性的同步發展

年內，儘管面臨著改變帶來的不確定性，滔搏依然堅持牢牢把握住「不變」的根基—聚焦與消費者的無縫連接。通過全域化的消費者觸達、精準的社群互動和運營及訴求捕捉、滿足消費者的生活方式和社交訴求，增強他們對滔搏的認知與認可。在保持傳統線下場景會員拓展的同時，融入線上場景的會員打通，彌補了疫情波動下實體客流波動帶來的影響，至2022年2月底累計註冊會員數目和社群好友數目同步持續攀升，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含增值稅）比例持續保持，其中老會員複購貢獻更為顯著。

年內，我們開展了一系列的會員活動，包括會員年中福利活動、會員狂歡周活動以及年末搏金總動員活動。在線上及終端門店，為會員提供尖貨球鞋等專屬福利，通過互動任務遊戲、尋找「頭號玩家」等活動，增強會員粘性和認可度，聚集潮玩達人，積累自有KOC（關鍵意見消費者）資源。此外，持續對非活躍會員進行喚醒營銷，提升活躍度與粘性。

滔搏運動app是集內容營銷、在線購物、和會員服務等功能於一體的綜合性會員管理和服務功能平台，於2022年2月28日的累計用戶規模突破4.1百萬。我們通過app打造社區體系和用戶成長體系，用戶在「滔Ker」線上社區分享藏鞋秘笈、結交同道和參與主題活動，搭建社區成長體系，進一步實現話題製造、內容討論、興趣投票、產品種草在內的流量運營閉環，同時實現了與滔搏小程序的連接。此外，新添加了定制板塊業務，從滿足消費者的共性從屬和群體歸屬的訴求，進一步延伸到滿足消費者的專屬定制的訴求。

於2022年2月28日，我們的累計註冊會員數達至55.5百萬人。在截至2022年2月28日的最新季度中，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含增值稅）比例為96.4%，持續保持在較高水準。

	截至			
	5月31日 2021年	8月31日 2021年	11月30日 2021年	2月28日 2022年
累計註冊會員數	44.2	47.2	50.9	55.5
截至該季度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 （含增值稅）比例	96.6%	95.6%	95.6%	96.4%

單位：百萬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4. 圍繞消費者全旅程延展我們的服務形式與內容，構建全方位互動

為更全面且深入地實現與消費者的長期連接與陪伴，覆蓋消費者全旅程的每一個價值鏈環節，我們將自身服務的形式與內容，從傳統的「購物中」及「購物後」環節不斷突破，逐步滲透至「購物前」的觸達與互動，實現對消費者價值的深入發掘。

我們的滔搏運動社交媒體公眾號持續向粉絲發佈精心策劃的內容，作為新時代多元化生活方式的聚集地和消費決策的入口，小紅書、抖音等成為了消費者獲取商品信息的重要渠道，年內，我們也加速了在內容平台的「種草」探索，逐步構建起多維度內容媒體矩陣，同步啟動自有IP號孵化的嘗試。我們的公眾號已擁有超過27百萬粉絲，而我們的全媒體內容矩陣在去年錄得了近70百萬的總傳播量。此外，滔搏電競戰隊仍然在各大賽事持續錄得佳績，包括於2021年12月英雄聯盟分部斬獲「德瑪西亞杯」冠軍。賽事佳績帶來更強的流量匯聚，滔搏電競的微博總粉絲量已突破5.6百萬，電競戰隊已經逐步開啟對商業化合作的探索。

未來展望與致謝

運動的價值主張在於對健康生活的追求，對自我超越的勇氣以及對團結協作的擁抱。我們作為中國運動市場發展的參與者、貢獻者與見證者，仍將堅持踐行「運動打破邊界，盡享無限可能」的使命，以消費者需求為核心，攜手合作品牌，穩步推進以下發展戰略，共燃運動精神，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更好地服務於廣大的中國運動消費者。

- 深化與品牌夥伴的合作，拓展我們的品牌供應
- 通過「優選+優化」策略拓展門店覆蓋和基於門店的全域化零售運營
- 深化「精準+高效」的長期數字化升級
- 聚焦消費者互動與運營，尋求會員規模和粘性的同步發展
- 圍繞消費者全旅程中更多價值鏈環節延展我們的服務，實現消費者價值的深入挖掘

在此，本人謹代表公司對我們的消費者、員工、品牌方和其他合作夥伴給予的信任與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謝。期待持續秉承初心，為我們的消費者、股東和所有的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價值。

于武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6月29日

財務回顧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1,876.5百萬元，對比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下降11.5%。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3,430.1百萬元，對比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下降14.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446.5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下降11.7%。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009.0百萬元，下降11.5%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876.5百萬元。有關下降主要是分別由於自7月下旬開始疫情的反覆，以及財年下半年開始國際供應鏈短缺對零售業務所產生的影響，惟部份因策略性加大批發業務所帶來的規模增長所抵銷。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品牌類別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明細：

	截至		截至		下降率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主力品牌*	27,569.3	86.5%	31,421.2	87.3%	12.3%
其他品牌*	4,005.2	12.6%	4,266.1	11.8%	6.1%
聯營費用收入	236.0	0.7%	240.2	0.7%	1.7%
電競收入	66.0	0.2%	81.5	0.2%	19.0%
總計	31,876.5	100.0%	36,009.0	100.0%	11.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 主力品牌包括耐克及阿迪達斯。其他品牌包括彪馬、匡威、威富集團的品牌(即范斯、The North Face及添柏嵐)、亞瑟士、鬼冢虎、斯凱奇及李寧。主力品牌及其他品牌乃根據本集團的相對收入來區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直接通過零售業務向消費者或通過批發業務向下游零售商銷售源自國際及國產運動品牌的運動鞋服產品。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增長／ (下降)率
	2022年		2021年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零售業務	26,354.3	82.7%	30,733.3	85.3%	(14.2%)
批發業務	5,220.2	16.4%	4,954.0	13.8%	5.4%
聯營費用收入	236.0	0.7%	240.2	0.7%	(1.7%)
電競收入	66.0	0.2%	81.5	0.2%	(19.0%)
總計	31,876.5	100.0%	36,009.0	100.0%	(11.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盈利能力

本集團的經營利潤下降14.0%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30.1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下降11.7%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6.5百萬元。

	截至		下降率
	2月28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收入	31,876.5	36,009.0	11.5%
銷售成本	(18,052.1)	(21,327.9)	15.4%
毛利	13,824.4	14,681.1	5.8%
毛利率	43.4%	40.8%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27.9百萬元，下降15.4%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052.1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81.1百萬元，下降5.8%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824.4百萬元。

於年內，本集團的毛利率43.4%，較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40.8%增長2.6個百分點。毛利率增長主要是由於零售業務嚴謹的折扣管理，批發折扣的同比改善，以及與品牌合作夥伴的合作關係更加緊密。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438.5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9,655.3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29.6%(2021年：26.8%)。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門店相關的聯營及租賃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銷售人員的薪金及佣金、其他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其他費用(主要包括門店經營開支、物業管理費、物流開支及線上服務費)。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比例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i)受疫情及國際供應鏈短缺對銷售的不利影響加重經營槓桿，(ii)因疫情的影響引致的租金寬免及政府政策減免的社會保險費減少。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293.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242.8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4.1%(2021年：3.5%)。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辦公室相關的租賃開支、管理及行政人員薪金、折舊及攤銷費用、其他稅項開支及其他費用。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因疫情的影響引致的政府政策減免的社會保險費減少。

融資收入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7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3.8百萬元。融資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平均銀行存款結餘較去年為低，令利息收入減少，惟部分因匯兌收益所抵銷。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9.3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平均短期借款結餘及加權平均年利率均較去年為低，令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減少。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879.6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080.7百萬元)。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28.1%下降1.7個百分點，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26.4%，是由於年內更多中國的子公司享有較高的所得稅優惠政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約為25%，並對本公司在中國的子公司的保留溢利計提預扣稅。

其他收入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27.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32.0百萬元)，主要包括政府補貼。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開支。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01.6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588.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67分，下降11.7%至人民幣39.45分。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446.5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770.1百萬元)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6,201,222,024股(2021年：6,201,222,024股)。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u>2,446.5</u>	<u>2,770.1</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201,222</u>	<u>6,201,222</u>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u>39.45</u>	<u>44.67</u>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年內，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5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36.8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92.3百萬元。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71.3百萬元(2021年：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97.7百萬元)。於年內，本集團投資人民幣716.4百萬元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支付款項以及存入其他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惟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3.2百萬元、提取其他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以及已收利息人民幣41.9百萬元所抵銷。

於年內，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494.4百萬元(2021年：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98.3百萬元)，乃主要是本集團於年內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152.1百萬元、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人民幣2,117.2百萬元、派付2020/21年末期股息人民幣744.1百萬元以及派付2021/22年中期股息人民幣806.2百萬元。惟部分因提取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4,347.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人民幣1,752.6百萬元，扣減短期借款人民幣518.2百萬元後，錄得淨現金狀況人民幣1,234.4百萬元。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人民幣1,228.8百萬元，扣減短期借款人民幣1,337.2百萬元後，錄得淨債務狀況人民幣108.4百萬元。

槓桿比率

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債務淨額(短期借款減銀行存款、結餘及現金)除以資本總額(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處於淨現金狀況(2021年：淨現金狀況)，長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結餘總額超逾短期借款的結餘總額為人民幣2,234.4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891.6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2022年2月28日，除長期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外，本集團並未就其任何銀行貸款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長遠計劃

於2022年2月28日，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事項。

人力資源

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聘用合共40,913名員工(2021年：40,348名員工)。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463.7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3,172.9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10.9%(2021年：8.8%)。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和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他們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2022年2月28日的匯率波動風險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a)。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運動鞋服產品貿易。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之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年內表現之討論及分析以及有關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1頁及第12頁至第16頁之「首席執行官報告書」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本公司或會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描述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1頁之「首席執行官報告書」內。

此外，有關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盈利及本集團和本公司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77至139頁。

董事會於2021年10月28日宣派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或相當於15.65港分，合共人民幣806.2百萬元。而中期股息已於2021年12月16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8.09港分(「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434.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3.00分或相當於26.58港分(「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統稱為「股息」)，合共人民幣1,426.3百萬元。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8月1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 (a)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2年7月27日(星期三)至2022年8月1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須於2022年7月2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全部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b) 股息將於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2022年8月10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為確定合資格享有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2年8月6日(星期六)至2022年8月10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接受登記，上述期間內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上述的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8月5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財務概要

本集團之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40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股本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的普通股總數為6,201,222,024股。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9,003.8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1,238.4百萬元)。於年內可供分派儲備的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慈善捐款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外慈善捐款總額為人民幣0.1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0.3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667.6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571.5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短期借款

本集團於2022年2月28日的短期借款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銷售總額少於6.5%。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95.8%，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59.0%。

董事會報告

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於該等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法律並無關於優先權的規定。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董事名單如下：

主席

盛百椒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梁錦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于武先生、胡曉玲女士及黃偉德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資料變更

自本公司2021/22中期報告書發報日起，履歷詳情並無發生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變更。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28至32頁。

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其每年的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其同意擔任執行董事，于武先生自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日期」)及梁錦坤先生自於2020年10月27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委任執行董事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根據彼等各自的委聘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定額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概無董事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任何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內或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止，概無存有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集團於2022年2月28日的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各董事已確認，其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2月28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HHBH Investment, L.P.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 (「Hillhouse HHBH」) ⁽²⁾	實益擁有人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HHBH Limited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智者创业有限公司(「智者创业」)	實益擁有人	1,254,616,510	20.23%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CTS」) ⁽³⁾	受託人	778,859,227	12.55%

附註：

- (1)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01,222,024股。
- (2) Hillhouse HHBH由Hillhouse HHBH Limited全資擁有，而其由HHBH Investment, L.P.全資擁有，且HHBH Investment, L.P.的獨家投資管理人為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 (3) 根據CTS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CTS是the Generous Trust, the Trade Vantage Trust, the State Win Trust, the Sulla Trust, the Supreme Talent Trust, the Speedy Global Trust, the Sea Wisdom Trust, the Sky Beauty Trust and the Keen Source Trust的受託人。因此，CTS以受託人身份被視為擁有合共778,859,227股的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2月28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下文。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財年期間，本集團已訂立若干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交易，該等交易不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申報規定。該等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1) 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20日與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訂立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據此，百麗國際的若干附屬公司（「百麗電子商務單位」）將向本集團提供電子商務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提供若干線上銷售平台（包括由百麗電子商務單位運營的線上平台及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的其他線上平台）的使用權限（「平台服務」）；及(ii)提供電子商務運營相關服務（「運營相關服務」），例如(a)開設線上店舖及運營支持，(b)網頁設計、營銷推廣、文案、客戶服務、信息優化及大數據分析，及(c)與電子商務有關的網絡安全、諮詢服務以及其他輔助服務。而本集團將按月(i)就平台服務，支付本集團於相關線上銷售平台銷售所得總收入不超過5%的佣金（「平台佣金」）；及(ii)就運營相關服務，支付本集團於全部相關線上銷售平台銷售所得總收入不超過7%的服務費（「運營相關服務費」，連同平台佣金，合稱「電子商務服務費」）。經參考本集團可能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得到的市場費率，電子商務服務費率可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期限內每年進行審查並調整。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2月28日期間生效。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電子商務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4.0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61.2百萬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百麗國際為Hillhouse HHBH及智者创业的聯營公司，其分別間接持有百麗國際44.48%及46.36%的股權。Hillhouse HHBH及智者创业各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Hillhouse HHBH是一家由Hillhouse Fund III, L.P.最終控制的公司，而Hillhouse Fund III, L.P.的唯一投資管理人是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智者创业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包括董事于武先生及盛放先生，以及本集團及其聯屬人士的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統稱「管理層股東」），而彼等於智者创业的持股權益分散。概無管理層股東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智者创业30%或以上的投票權。

(2)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百麗國際於2019年9月20日簽訂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2月28日止。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下，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須向本集團租賃(a)在中國7個城市的15項物業及在香港的1項物業（總建築面積多於24,600平方米）用作辦公、商用物業或車位；及(b)若干門店設備的1個存儲設施（總建築面積多於1,100平方米）。租金價格可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每個租期進行審查及調整，並參考現行市場的租金價格、消費價格指數以及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向其他承租人提供的租賃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租賃付款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2.1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32.3百萬元。

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3) 物流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9年9月20日與麗迅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麗迅」)就提供(a)由供應商向本集團交付貨品後的運輸(包括但不限於倉庫及門店間運輸)；以及(b)倉庫(統稱「物流服務」)訂立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總服務費基於以下各項計算：(i)於有關財政年度所需的物流服務量；及(ii)麗迅於上一財政年度提供物流服務稅前產生的實際成本加上5%的加成。根據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麗迅已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其相關財政年度經審計賬目以供本公司核實其成本基礎。物流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2月28日止生效。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物流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79.0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355.9百萬元。

麗迅由百麗國際全資擁有，因此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以分別重續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期限為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有關新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為：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遵循與有關交易相關的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或
- (iii)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其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自本公司資產就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之一切損失或責任獲得彌償。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已存有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與各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除外)。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19年10月本公司股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相關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即7,689.0百萬港元，已按照本公司於招股章程中所示使用。

下表概述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2022年2月28日的動用情況：

根據招股章程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使用資金 百萬港元
投資科技創新以加快業務的數字化轉型	800.0	800.0
償還應付百麗國際及同系附屬公司的未償還款項	3,717.4	3,717.4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2,210.5	2,210.5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538.2	538.2
結算應付股息	422.9	422.9
總額	7,689.0	7,689.0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查閱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最低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33至44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45至71頁。

期後事項

除以上披露，於2022年2月28日之後概無發生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盛百椒

主席

香港，2022年6月29日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于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于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19年6月20日，彼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于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于先生同時兼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

于先生在鞋類及運動鞋服業務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管理。于先生自2006年6月以來負責監督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魯豫大區的運動鞋服業務，於2015年獲委任為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的總裁。於2015年7月，彼獲委任為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其於2017年7月私有化)的董事。

于先生於1989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山東建築大學(前稱山東建築工程學院)，獲得土木工程系工學學士學位。

梁錦坤先生(「梁先生」)，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分別於2019年5月及2020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執行董事。梁先生亦同時兼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

梁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規劃和監督集團的融資活動；以及推行經本公司董事會及首席執行官批准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的決策及政策，並管理本集團的香港貿易業務。梁先生自2006年6月以來為百麗國際公司秘書。於2004年9月加入百麗國際前，梁先生自1992年2月起於香港多家公司出任會計及財務方面的高級職務。

梁先生於1993年11月獲授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此外，梁先生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盛先生」)，70歲，自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9月6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長。

盛先生在鞋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建議並參與本集團重大商業決策。盛先生現任百麗國際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負責其重大戰略規劃及管理鞋類業務零售。彼為另一名非執行董事盛放先生的叔叔。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盛放先生，49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在鞋類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商業決策。盛放先生於2011年5月獲委任為百麗國際(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其於2017年7月私有化)的董事，主要負責百麗國際鞋類及服裝業務的經營管理，彼分別自2015年11月及2017年7月起出任百麗國際服裝業務事業部總裁及鞋類業務事業部總裁。盛放先生亦自2013年8月起擔任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548)的非執行董事。彼為另一名非執行董事盛百椒先生的侄子。

翁婉菁女士(「翁女士」)，38歲，於2019年6月20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翁女士現於Hillhouse Investment任助理法務總監，且於就企業交易提供法律意見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2018年加入Hillhouse Investment前，翁女士曾執業於包括瑞格、威嘉及年利達等一流國際律師事務所。翁女士於2008年10月獲得加拿大韋仕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6月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及於2005年10月獲得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自2010年4月起，彼獲准於美國紐約州所有法院任職律師及法律顧問。

胡曉玲女士(「胡女士」)，51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胡女士於2002年加入鼎暉投資，目前擔任鼎暉投資管理(廈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在加入鼎暉投資前，胡女士曾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資部門及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胡女士現為百麗國際(自2007年5月至2017年7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以及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799)、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548)的非執行董事，及杭州貝咖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胡女士先前自2012年8月至2017年8月擔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333)、自2011年3月至2017年4月擔任安徽應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308)的董事；及自2007年11月至2014年8月擔任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18)的董事；以及自2010年7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北京磨鐵圖書有限公司的董事。

胡女士畢業於中國的北京交通大學(前稱為北方交通大學)，並分別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和會計碩士學位。彼亦是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林先生」)，67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起生效)。林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1993年7月至2013年6月，林先生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1975年10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11月獲授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院士銜。他自1979年12月起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自1983年6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89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9年6月起成為澳大利亞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以及自2015年1月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

自2013年10月、2015年1月、2015年7月、2015年8月、2016年3月、2016年12月及2017年6月起，林先生分別成為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雙重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49及證券代碼688505)、春泉產業信託(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26)、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71)、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9)、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9)、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69)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先前於2014年9月至2020年10月擔任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7年10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58，其股份已於2021年10月12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彬先生(「華先生」)，50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華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華先生自2013年10月起擔任Booking.com亞太地區的董事總經理，負責開發和執行該公司在亞太地區的業務戰略。華先生於1993年7月自中國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7年11月在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於1997年12月在西班牙University of Navarra的IESE Business School完成交換學習。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黃偉德先生(「黃先生」)，51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起生效)。黃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曾分別自2014年7月至2017年8月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2005年7月至2014年7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其在財務、會計及併購方面擁有超過28年的經驗。黃先生於1992年9月畢業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商業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其自1996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18年6月起成為上海證券交易所認證的獨立董事。

黃先生自2022年5月、2020年6月、2019年6月、2019年3月、2018年8月及2018年2月起分別擔任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50)、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6)和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38)、思考樂教育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69)、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0)、青島海爾生物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139)及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曾分別於2018年12月至2020年12月及2020年3月至2020年11月擔任兩家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利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91)及煜盛文化集團(股份代號：185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曾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恒大物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張強先生(「張先生」)，49歲，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單一品牌業務運營。其亦為本集團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於運動鞋服業務行業擁有逾25年的經驗。彼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6年6月獲委任為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副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5年10月至2005年4月期間任職於耐克體育(中國)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全國銷售經理，主要負責銷售與渠道拓展及銷售團隊管理。

張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工業外貿專業學士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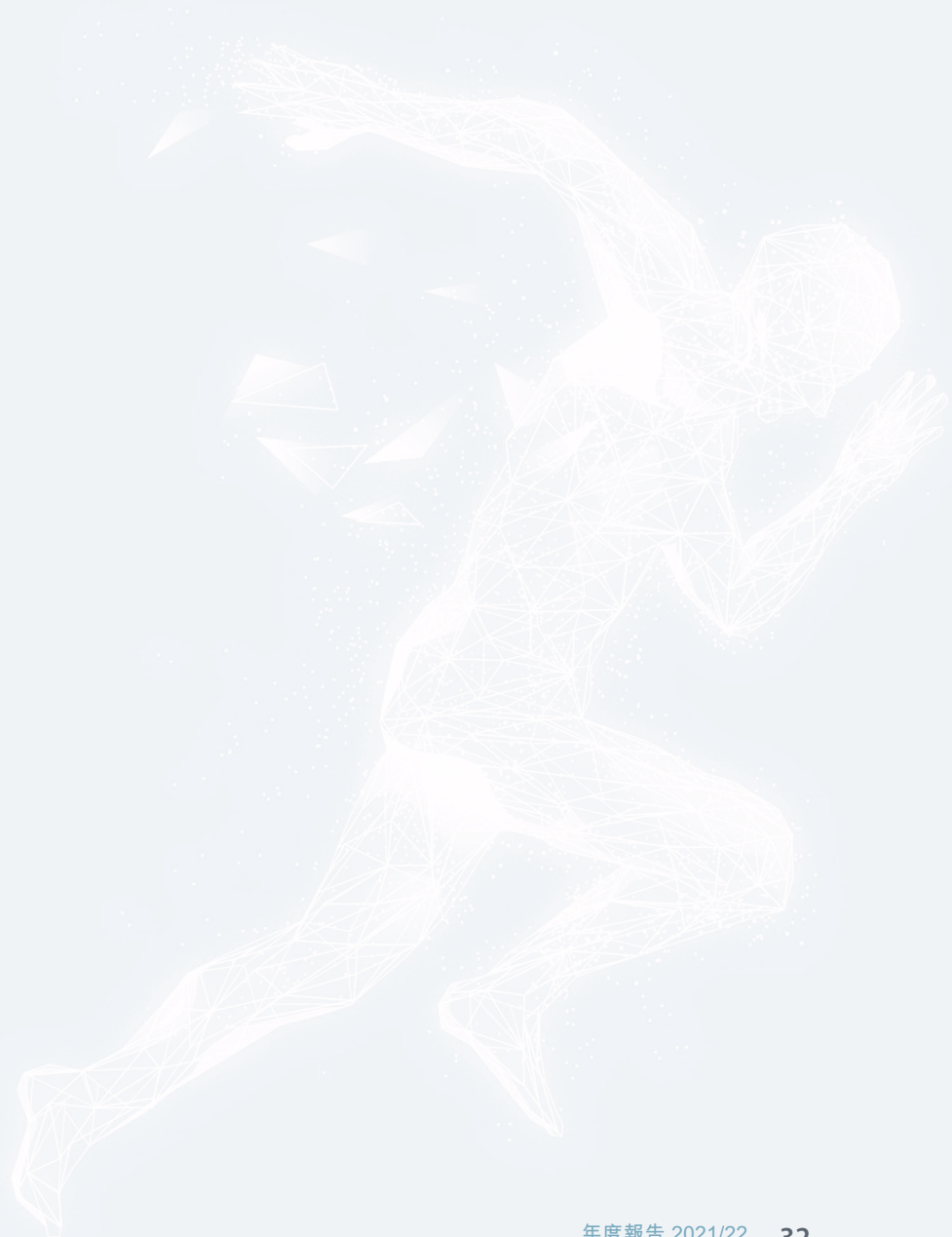
柴曉佶先生(「柴先生」)，49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我們多品牌業務運營及渠道管理。

柴先生於零售業務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柴先生於1999年加入百麗國際集團。於2006年6月，柴先生加入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並於2007年9月晉升為副總經理。

丁超先生(「丁先生」)，35歲，於2020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2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丁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創新業務。

丁先生於2017年12月加入百麗國際集團並主要負責戰略與企業發展事務，並於2020加入本集團並在2021年獲任命為戰略與投資負責人。在加入百麗國際集團前，丁先生在波士頓諮詢公司擔任管理諮詢顧問。

丁先生於2016年7月獲得法國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於2022年1月1日，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生效，而新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將適用於在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守則條文第A.5.1條

根據截至2022年2月28日的財政年度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的修訂，先前有關提名委員會組成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已被上市規則的新規則第3.27A條取代，由2022年1月1日起生效。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先前守則條文第A.5.1條，提名委員會應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政年度，執行董事于武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鑒於于武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同時對運動鞋服行業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及洞見，董事會認為，于武先生為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的合適人選。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之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已接替于武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上文披露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先前守則條文第A.5.1條除外。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的領導。各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秉持誠信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於2022年2月28日，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董事會已委任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成立並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成員載於下文，而其各自的職責以及於年內完成的工作將於本報告內論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不適用	✓	✓
梁錦坤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主席)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	✓	✓
華彬先生	✓	✓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	不適用	✓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控及評估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表現，並審閱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以及本集團準則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此外，其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其亦決定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培訓、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董事會已將實施其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日常營運的權力與責任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維持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並將對有關保險範圍進行年度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于武先生 [#] (首席執行官)	5/5	不適用	1/1	1/1
梁錦坤先生 [#]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百椒先生 [^] (主席)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林耀堅先生 [@]	5/5	2/2	1/1	1/1
華彬先生 [@]	5/5	2/2	1/1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	5/5	2/2	不適用	1/1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即於2021年7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均已出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須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

截止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董事會因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發展需要而召開了總共五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集團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本集團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除盛百椒先生為盛放先生之叔父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董事會認為，董事於執行其職務及責任時，上述關係並不會對其獨立判斷與持正行事構成影響。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均令本公司受惠。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其乃獨立於本公司。就此而言，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8至第32頁。

基於董事會的組成及每位董事的技能、學識與專業知識，董事會相信其架構已能恰當地提供足夠的監察及平衡，以保障本集團和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其組成，以確保其在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維持合適的平衡，藉以繼續有效地監管本公司的業務。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

董事會保留其對有關本集團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經營事宜的所有主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培訓

董事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會收到一套有關本集團的簡介材料，並獲高級行政人員全面介紹本集團的業務。

在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方面，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內為所有董事提供培訓及簡介會，以確保董事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的最新發展，從而更新彼等對董事會需作出貢獻相關的知識及技能。此外，所有董事透過不時閱讀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資料以提升及更新其技能與知識。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各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在提名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考慮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和服務年資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其他特質。目前，全體董事均按既定任期三年獲委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于武先生、胡曉玲女士及黃偉德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別為盛百椒先生及于武先生。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已清楚區分，以平衡權限與權力。主席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和有效率運作，而首席執行官則獲授權在各方面有效地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依法合理分工確保了董事會與管理層在決策和執行上的清晰高效及權責明確。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查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省覽有關外部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耀堅先生、華彬先生及黃偉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耀堅先生，林先生具專業會計資格。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3(e)(i)段，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審核委員會在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舉行過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展望未來，審核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並將每年至少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及賬目。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資料；
- 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與會計操作相關的事項；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表現；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協助董事會評估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
- 就重大事項提供意見或引起管理層對相關風險的注意。

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華彬先生、于武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華彬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訂立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別薪酬待遇釐定條款；及
- 藉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目的與目標，審閱及批准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

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經驗、職責、僱傭條件及對本集團事務及表現的時間投入以及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及當前市況釐定。

薪酬委員會在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往後，薪酬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識別、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出任本公司董事，監督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人員，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物色及挑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薦前將考慮候選人性格、資格、經驗、獨立性、時間投入及其他必要有關標準(如適用)以補充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偉德先生、于武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黃偉德先生。

提名委員會在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往後，提名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清晰的基準及程序。董事會接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作出的新董事委任建議或提名建議後，將考慮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經驗、性格及品行、獨立性及多元化等因素，以及候選人是否願意且能夠投入充足時間履行作為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董事在股東大會上接受重新選舉時，除上述標準外，董事會亦將審閱將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彼等於董事會的參與度及表現。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集團已採納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董事會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選擇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年齡、性別、文化及種族以及服務年期），尋求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發展、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法律、投資以及運動鞋服零售業務。彼等擁有工程、經濟學、國際政策及法學博士等各個領域的學位。

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董事會已監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信納其能有效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報表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該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確保及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均符合所有有關的法規及合適的會計準則。董事有責任確保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以及貫徹地應用，並作出審慎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的申報責任聲明載列於第72及第7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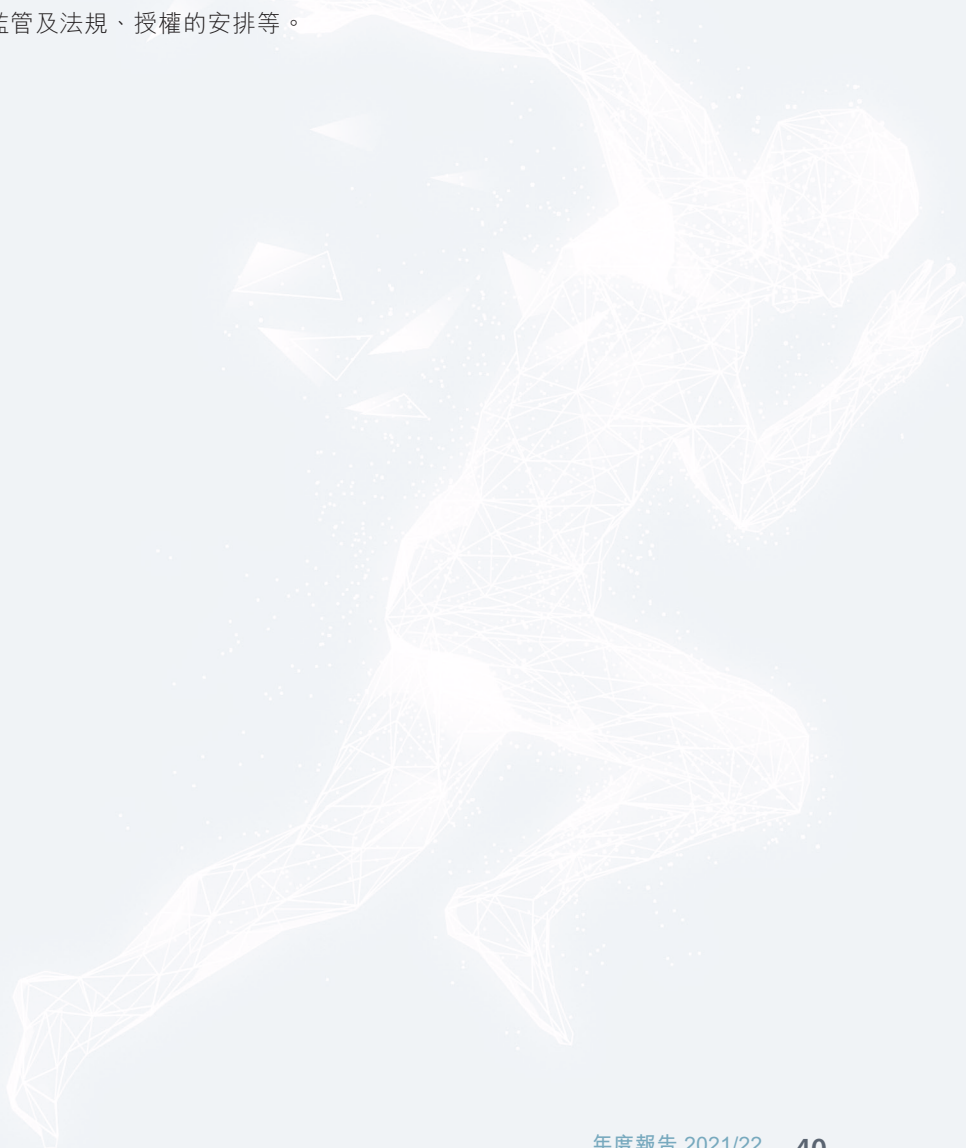
梁錦坤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擁有本公司日常事務知識及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梁錦坤先生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8頁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梁錦坤先生已確認，彼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公司秘書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中所有有關資格、經驗及培訓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及策略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自行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企業管治報告

1. 風險識別

按風險類型包括戰略與市場、集團運作、監管和法規等分別識別出集團面對的風險。

2. 風險評估

針對集團的風險，瞭解和評估風險程度及設計問卷以評估集團政策和控制是否足夠。

3. 風險應對

對已識別的風險給予優化建議：協助業務單位或有關負責人做出相對的整改。

4. 風險報告

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彙報和實行有關整改。跟進整改方向和其進度。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內部審計

集團已經設立了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獨立於營運管理及獲授予全權接觸需作內部審計檢查的資料。內部審核工作按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年度內部審核計劃進行，以檢討其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和風險管理監控。於內部審核過程中，內部審計部門識別內部監控的不足及缺點，提出改進建議，並與內部審計團隊及管理層溝通審核發現及監控弱點。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的期限內改善內控不足。內部審計部門會進行後續跟進審核工作，以確保整改方案得到實施。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本集團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檢討期間覆蓋2022年2月28日止財年（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範圍涵蓋公司主要業務，並對所有重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進行檢討，並考慮了重大風險的性質及轉變，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轉變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訂明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董事會已檢討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以及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並認為是有效及足夠的。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執执行程序及內部監控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包括：

- 已設有一套自身程序以維持有關本公司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機密；
- 向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掌握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傳達有關程序，並不時提醒彼等須遵守該等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及有關指引。

股息政策

作為開曼群島公司，任何股息建議將由董事在遵守開曼公司法及章程細則的情況下全權酌情決定作出。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取決於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日後擴張的戰略或需求、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股息、合約及法律限制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受上述限制的規限，本公司預期或會不時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支付股息。然而，本公司可能對影響本集團淨利潤的一次性或非現金項目調整有關股息金額。

薪酬政策

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於年內，董事、首席執行官和五名最高薪人士利益及權益和高級管理層薪酬按組合範圍呈列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a)。

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向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連機構就其審核／審核相關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已付／應付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5.2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一套守則。經具體查詢後，每位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成為成功及負責任的企業公民。因此，我們除了竭力為本集團的顧客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及為本集團的股東提交持續優良的財務業績外，本集團亦致力對我們營運業務的社區作出貢獻。為了達成此目標，本集團(其中包括)確保對為本集團的員工給予公平的對待及尊重，以及任何時候透過環保方式達成本集團的目標。

環境及遵守法律

本集團致力減低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內。據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章程細則之重大變動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利益相關方的利益對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可持續發展極為重要，並致力與客戶、品牌夥伴及僱員等主要利益相關方保持有效溝通，增進關係與合作，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與不同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方式資料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47頁。

與投資者及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致力持續與本公司的投資者及股東保持對話。本公司主要以其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季度營運表現、股東大會，以及把所有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披露資料、其公司通訊及其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刊物，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本公司定期舉辦的投資者與分析員簡報會及路演、以及新聞發佈會，從而促進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之間的溝通。董事會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地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並會定期檢討上述安排，確保發揮成效。

為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意見交流，董事會成員(或其代表(如適用))、合適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

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致力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享有平等機會，在具備全面資訊下行使其權利；以及讓全體股東可與本公司進行積極的交流。

根據章程細則、股東通訊政策及本公司其他有關的內部程序，本公司的股東享有(其中包括)下列權利：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12.3條，任何一名或以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且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東，有權通過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遞交列明大會目標並由要求人簽署的書面要求的方式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倘董事會並未於遞交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將於隨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要求人本身或當中代表彼等所享有全部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按與董事會召開大會盡可能相同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以此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遞交要求之日起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股東亦可隨時聯絡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以了解本公司發佈的資訊。本公司將向股東公佈本公司的指定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便彼等向本公司作出任何查詢。

2. 參與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自或委任代表參與股東大會以行使其權利。股東大會提供重要機會，使股東可向董事會及管理層發表意見。遵照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會向股東發出通知，當中提供大會的詳情。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就本集團的業績、營運、策略及／或管理作出提問或發表意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相關的管理行政人員及本公司的核數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各股東大會均設有問答時段。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建議

如有查詢，可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榮路30-34號The Edge 6樓M1。

本公司於其網站(www.topsports.com.cn)定期發佈有關本集團的最新公司新聞。歡迎公眾通過本公司網站提出意見及查詢。

股東通訊政策訂明本公司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的明細程序。本公司收到的所有股東來函將交由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人員負責初步審閱。投資者關係人員將保存通訊記錄，並把通訊摘要或副本呈交董事會，以於下次會議審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期間集團的運動零售業務在履行環境與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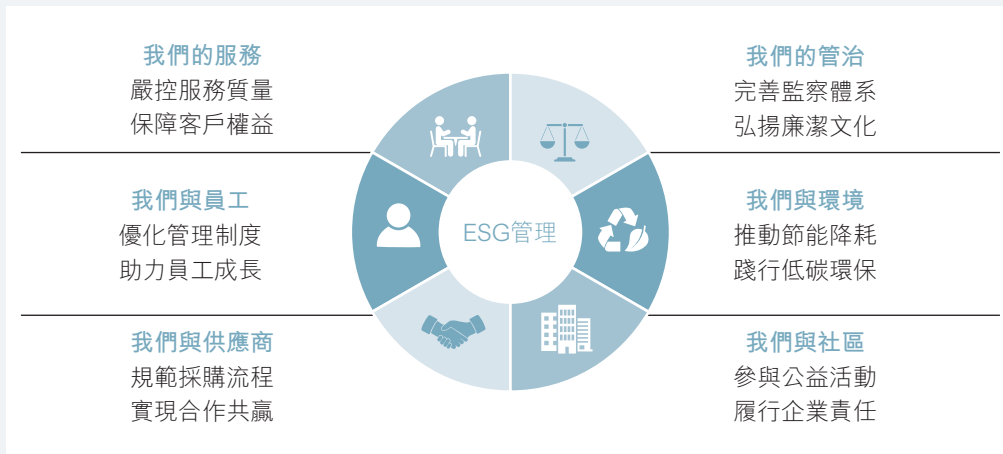
報告編制標準

本報告嚴格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二十七闡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下稱「ESG報告指引」)的規定編制。集團以「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作為披露基礎，開展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議題重要性評估，識別適用的ESG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並搭建ESG數據收集機制，務求報告呈現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內容真實準確並能做出具意義的比較。

原則		集團回應
重要性	報告應涵蓋反映企業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的顯著影響，或實質上影響利益相關方評估及決定的範疇。	結合本集團發展戰略、行業與業務狀況，並與利益相關方溝通交流，識別當前的重要性議題。
量化	報告有關歷史數據的關鍵績效指標須可予計量，以評估和驗證績效表現。量化資料附帶說明，闡述其目的及影響，並在適當情況下提供比較數據。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關鍵績效指標資訊進行量化披露，同時予以文字闡釋，以便利益相關方能清晰理解集團整體績效。
平衡	報告訊息應反映報告機構績效的正面性和負面性，以便對整體績效進行合理的評估。	本報告詳盡闡述本集團的工作成果及所面對的挑戰，並披露相關量化訊息，以便合理分析和比較。
一致性	報告應使用一致方式披露訊息，以便利利益相關方可分析及評估機構於不同時間的績效。機構應就任何方法的變化作出解釋。	本集團將確保報告的披露範圍與匯報方法每年均能保持大體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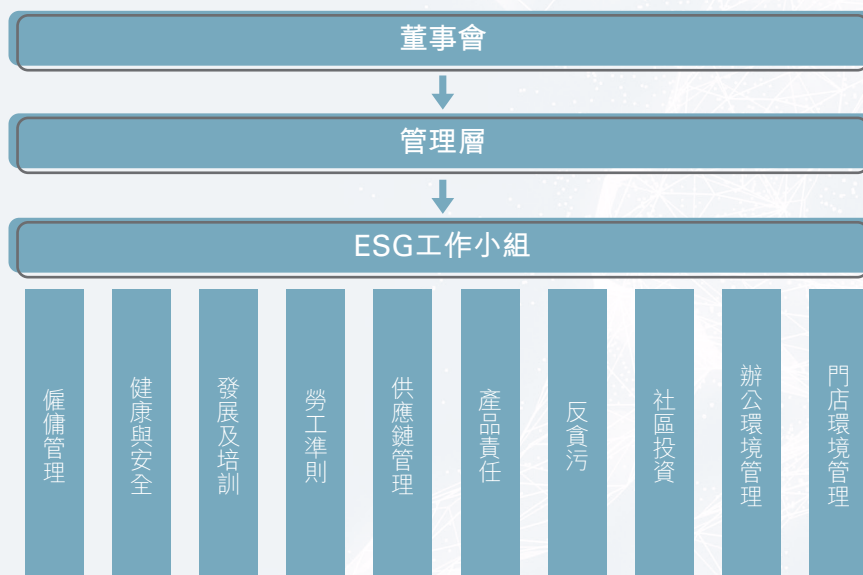
2. ESG管理

本集團秉持「運動打破邊界，盡享無限可能」的使命，打造以消費者為核心的全域、跨場景運動零售服務平台；攜手合作夥伴，借助科技的力量為消費者提供一流的商品和服務，帶來永無止境的、積極健康快樂的運動生活體驗。集團深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對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意義，結合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自身業務特點，聚焦六大ESG核心領域，落實相應的管理措施，推動集團平穩可持續發展。



2.1 ESG管理架構

集團董事會作為ESG工作領導層，承擔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最高管理職能，負責監督本集團ESG管理策略的修訂與落實，調配資源確保ESG風險管理工作有效運行；同時，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討論可持續發展相關議題的風險與機遇，審核ESG工作績效，並負責審閱並正式簽批年度ESG報告。集團相關職能部門負責落實ESG策略之下的各項具體工作，安排ESG工作對接人員，監督ESG工作進程，並定期統計相關量化指標及資料，為董事會及管理層審閱ESG管理進展提供資訊基礎。



2.2 利益相關方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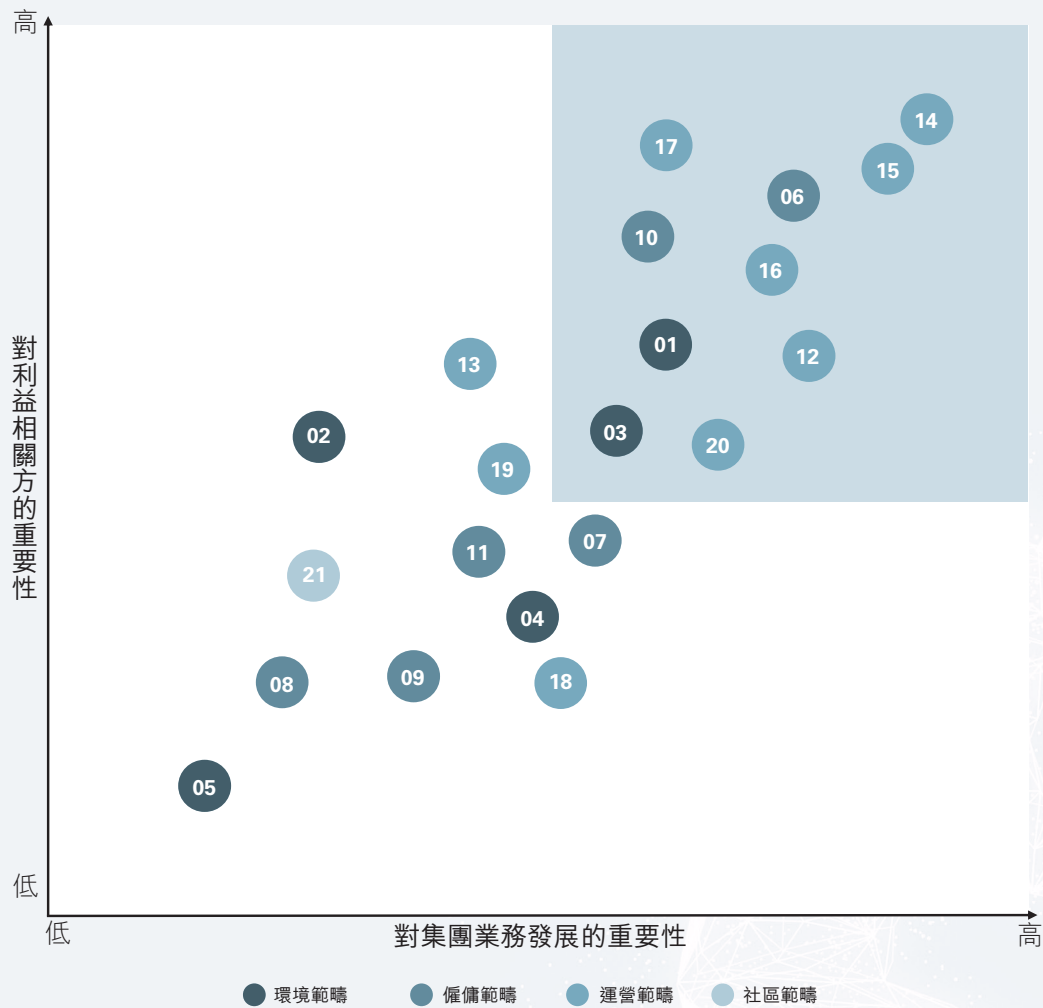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知與利益相關方溝通對推動集團可持續發展進程的重要性。我們通過不同的溝通渠道，深入瞭解各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審視集團在利益相關方所關注領域的履責成效，根據反饋及時調整集團運營策略，進一步提升ESG管理水平。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經營與依法納稅• 回應國家政策• 項目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強化企業合規管理• 落實相關國家政策要求• 帶動就業
投資者與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業績• 訊息披露及透明• 可持續盈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升業績表現• 定期披露報告• 多渠道溝通
消費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質量保障• 消費者服務品質• 消費者訊息保護• 合規營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優化產品與服務質量• 完善消費者服務體系• 加強網絡安全• 合法合規營銷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權益保障• 員工發展機遇• 員工薪酬與福利• 員工關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薪酬和福利保障機制• 優化員工晉升與培訓體系• 關心員工健康• 建立多渠道溝通平台
供應商及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誠信合作• 合作共贏• 公平開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供應商管理機制• 打造責任供應鏈• 開展項目合作
行業協會與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行業規範• 推動行業發展• 訊息透明公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行業研討交流• 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優化輿情反饋機制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參與• 履行社區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身社會公益活動• 助力全民健身

2.3 重要性評估

為全面反映各項ESG議題對集團業務發展的重要性，集團制定了ESG議題清單，聘請第三方顧問進行審閱及檢查，並結合利益相關方溝通與行業分析結果評估本財年各個ESG議題的重要性，確定集團未來的ESG管理目標。

本財年，集團ESG議題重要性矩陣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僱傭	運營	社區
01 包裝材料使用	06 員工招聘與團隊建設	12 採購管理	21社會公益慈善
02廢棄物管理	07員工薪酬與福利	13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03 門店綠色運營	08平等參與及多元化	14 產品質量與健康	
04應對氣候變化	09職業健康與安全	15 消費者服務與滿意度	
05提升用水效率	10 員工培訓與發展	16 消費者訊息安全	
	11員工權益保障	17 合規營銷	
		18知識產權管理	
		19合規穩健運營	
		20 反貪腐與誠信經營	

由重要性評估結果可知，集團利益相關方對僱傭及運營管理範疇的議題關注度較高。集團將參考上述結果，制定下一財年的ESG管理目標與工作計劃，同時在本報告中就核心議題加以重點闡釋，以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關注。

3. 我們的服務

本集團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法律法規，落實產品質量保證和消費者權益保護措施，通過標準化管理提供優質的運動產品，打造良好的品牌聲譽，提升消費者消費體驗。本財年內，集團內未發生任何有關產品責任的違法違規事件。

3.1 產品質量管控

本集團始終將產品質量視為業務發展的基石，嚴格執行內部貨品管理制度，明確各部門的質量管理職責，並在各環節加強對產品的檢驗，確保產品質量符合相應的國家標準。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多元化的產品與優質服務，時刻秉持對產品完全負責的精神開展銷售業務，承諾為消費者提供安全健康的產品，以提升消費者滿意度。我們建立了完善的退換貨處理流程，保證及時應消費者退換貨需求並持續跟蹤處理結果。針對消費者反饋意見，我們會認真分析問題所在，提出改進建議，督促相關責任部門儘快落實整改，最大程度地保障消費者權益。

3.2 品質服務

優質的消費者服務

本集團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高品質的服務和愉悅的購物體驗。我們制定了一系列措施以完善客服機制，涵蓋客服用語優化、通道優化、複盤分析等內容，有利於高效便捷地處理客訴。本財年，集團共接獲並妥善處理投訴161宗。我們按照內部制度與流程規範進行客訴處理，並額外通過小程序登記的形式建立快速消費者服務通道，便於員工主動聯繫消費者解決投訴或售後等問題，大幅提高工作效率。我們還定期進行優秀案例分享及相關數據分析，點對點強化服務質量。

同時，集團開展門店調研及走訪項目，收集消費者對店鋪環境、接待流程以及服務體驗的評價，並基於反饋內容分析現存問題，針對消費者需求優化門店服務，提升消費者的滿意度。我們專設培訓部門，圍繞銷售技巧和會議訊息溝通等內容，對店鋪員工進行系統化的業務培訓及課程考核，以強化店鋪員工的綜合能力，提高門店的運營品質。



數字化售後管理

集團採用線上退換貨審批系統等數字化平台進行售後管理，規範產品售後操作流程，實現訂單存檔追溯及核查，便於內部管控。為提升服務效率，我們還進一步更新了數字化退換貨流程，提高運營系統的自動化佔比，通過數字化管控高效處理售後訂單，降低人為操作錯誤率，提升消費者購物體驗。

3.3 消費者隱私保護

本集團十分重視消費者的個人隱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數據安全法》及《個人訊息保護法》等法律法規要求，構建完善的訊息安全管理體系，採取多重安全技術手段，規範員工操作流程，切實保障消費者訊息安全。

在員工管理層面，集團督促員工依據集團制度要求開展工作，嚴格保護消費者個人訊息。我們對客服人員定期開展網絡資訊安全培訓及考核，持續向員工宣貫消費者訊息保密要求，強化員工的訊息安全意識。此外，客服人員還需簽署《滔搏消費者隱私保護協議》，嚴格遵守協議條款，未經消費者授權不得隨意公佈和洩露消費者個人身份訊息。

在技術管理層面，集團採取訪問控制、身份認證、後台操作日誌、授權機制等手段嚴格控制消費者訊息的訪問及使用。我們通過實時生成的動態二維碼進行會員錄入與訊息查詢，嚴防任意檢索、修改會員訊息的行為；對全平台系統的消費者訊息均進行脫敏化處理，以降低消費者訊息洩露風險。

3.4 合規營銷

本集團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等法律法規，制定《對外宣傳管理規定》、《廣告促銷合規指引》和《數據合規指引》等規定與指引，保證對外宣傳內容合法、規範。

本集團嚴格管理各平台營銷宣傳的內容及流程。我們時刻關注行業最新動態，在宣傳初期，根據最新法律法規的要求製作營銷廣告；並通過多層素材審核以確保宣傳內容的真實可靠，堅決抵制價格欺詐和虛假廣告。廣告在發佈後由質檢部定期對其內容進行抽檢，旨在避免不正當訊息的傳播，確保在良性宣傳的基礎上提升品牌聲譽。此外，集團在營銷人員入職時即對其進行廣告法的培訓，針對重大問題定期開展廣告促銷及合規培訓，使各部門熟悉行業政策及外部環境，培養員工合規營銷意識，切實保障消費者合法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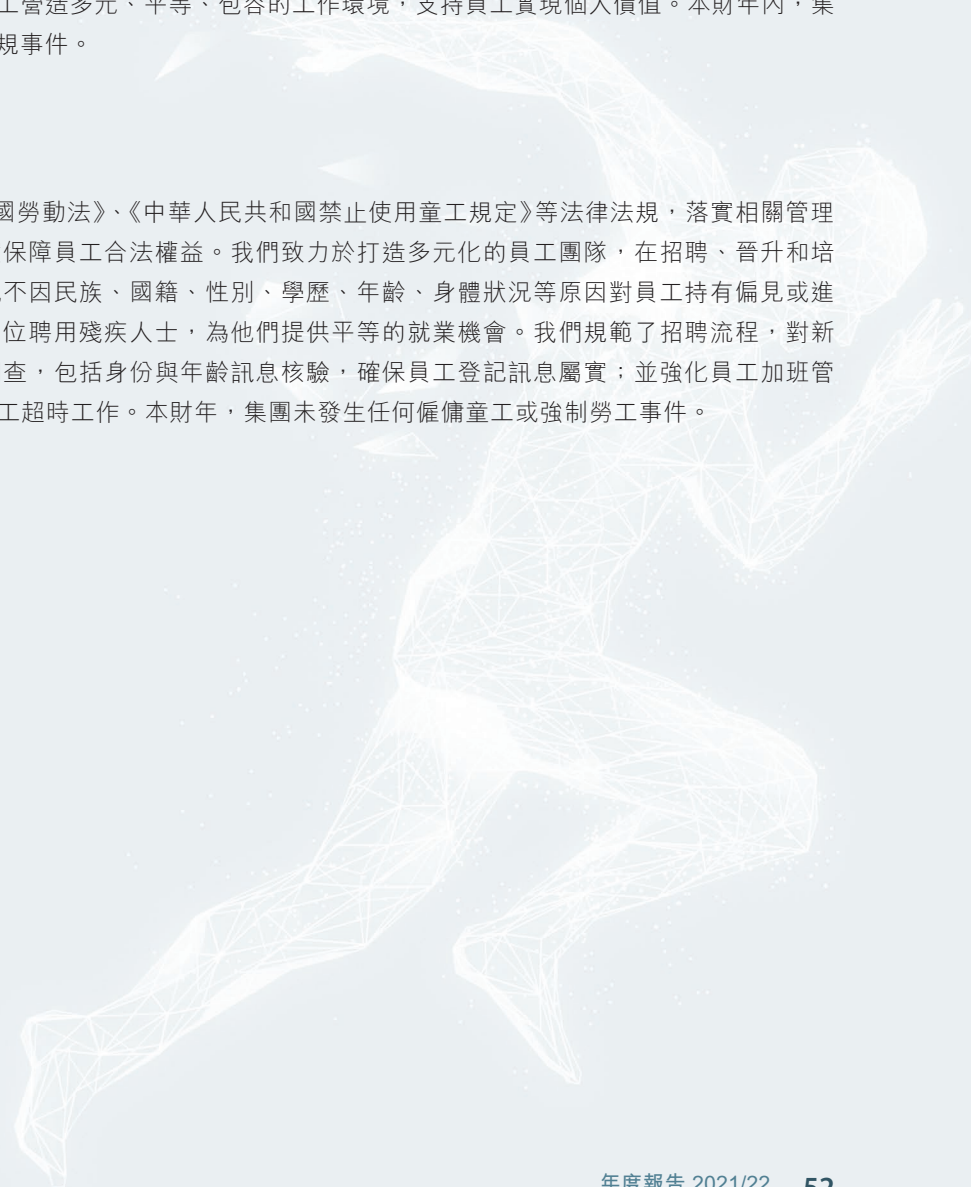
4. 我們與員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全面落實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持續完善員工晉升與發展機制及員工健康安全管理體系，為員工營造多元、平等、包容的工作環境，支持員工實現個人價值。本財年內，集團未發生與僱傭相關的重大違法違規事件。

4.1 員工僱傭

勞工權益保障

本集團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法律法規，落實相關管理制度，促進公平就業，切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我們致力於打造多元化的員工團隊，在招聘、晉升和培訓過程中力求人人平等，絕不因民族、國籍、性別、學歷、年齡、身體狀況等原因對員工持有偏見或進行區別對待；在部分合適崗位聘用殘疾人士，為他們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我們規範了招聘流程，對新入職員工進行詳盡的背景調查，包括身份與年齡訊息核驗，確保員工登記訊息屬實；並強化員工加班管理，禁止以任何形式強迫員工超時工作。本財年，集團未發生任何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



招聘與考核

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核心理念，持續完善招聘流程，通過多元化的招聘渠道為集團招納人才，以滿足集團業務發展對人力資源的需求。集團在招聘網站等平台上發佈招聘訊息，並開通集團官方招聘公眾號，借助社交軟件與應聘者互動；同時於秋招季積極在各大院校舉辦多場校園招聘活動，吸引優秀應屆生。面對當下疫情形勢，集團積極推進數字化招聘系統的廣泛應用。本財年，集團進一步規範了招聘流程，通過上線招聘管理系統充分提升了簡歷篩選、候選人溝通、正式錄用等招聘環節的工作效率，加強人才錄用訊息的存檔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考核及晉升流程中的公平公正性，全面落實《崗位晉級制度》，建立完善的績效考核和晉升機制。我們每年定期對各崗位員工開展關鍵績效指標考核，並根據關鍵績效指標考核結果發放個人績效獎金，充分調動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我們基於「責任結果、實事求是、考評結合」的原則，制定晉升述職方案，結合每位員工的晉升述職情況與業績水平、工作潛力、工作能力、紀律性等日常工作表現，全面評估員工的專業能力、通用能力及延展能力，充分發掘員工潛能。

薪酬與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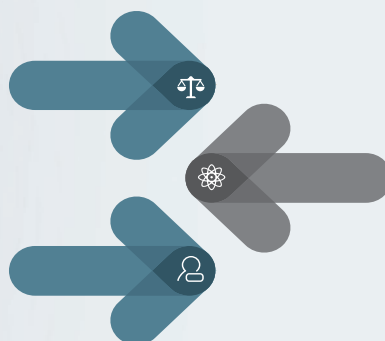
員工是集團發展的重要基石。集團致力於打造公正透明的薪酬福利體系，制定具有外部競爭力的人才激勵政策，建設一流人才梯隊。我們根據市場水平及員工的資歷、經驗、能力等決定員工薪酬，並參考員工個人績效表現酌情發放獎勵，以充分調動員工的工作熱情。我們依法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為員工提供年節假日、年休假、探親假、婚喪假等法定假期。除法定福利外，員工還可以享有出差補貼、生日賀禮等多種福利與補貼。集團現有福利體系展示如下：

法定福利

- 五險一金
- 法定假期
- 勞動保護用品
(如疫情防護用品等)

日常補貼

- 通訊補貼
- 出差補貼



員工關懷

- 生日賀禮
- 節日賀禮
- 娛樂活動
- 健康體檢

4.2 員工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圍繞「以業務為中心，賦能業務發展」的培訓理念，搭建基於集團場景業務、服務於零售終端業務的培訓體系，著力培養更多的智慧零售人才。我們針對不同崗位的員工開展不同類型的培訓課程，有效提升員工業務能力與綜合素養，為員工提供不斷成長的機會、拓寬職業發展通道，助力員工全面發展。本財年，集團在培訓體系各維度的重點工作如下：



培訓管控模式

我們調整了培訓管控架構，明確各部門的培訓工作職責，由各大區人才發展崗負責人監督各小區的培訓工作，制定並落實培訓計劃，檢查並評估培訓的開展情況，確保培訓有序、有效進行。



課程體系

我們持續優化培訓課程體系，打造領導力培訓、通用管理類培訓、業務類培訓等多種類型的培訓課程；同時針對集團各關鍵崗位開發必修課程，後續將進一步繪製崗位學習地圖，幫助員工更好地獲得並運用崗位技能。



培訓講師體系

我們專注於內訓師團隊建設，以保障培訓課程質量。集團現有內訓師團隊包含100餘位內訓師，均具有豐富的知識儲備與良好的授課能力。



培訓工具

我們推出線上培訓平台「搏學院」，涵蓋160個培訓項目、883門課程，支持員工隨時隨地進行學習。同時，該平台包含所有培訓記錄，有利於培訓組織方及時跟進培訓進展情況，提高培訓管理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財年，集團順利開展多場員工培訓。培訓覆蓋地區全、覆蓋層面廣、覆蓋人數多，其類別主要包含新員工入職培訓、崗位認證類培訓、崗位技能類培訓、業務知識培訓、管理類培訓、儲備人才培養類培訓六大類型。為瞭解員工對培訓課程的滿意程度，集團通過線上培訓平台發放問卷，開展培訓滿意度調研，以及時發現培訓項目設計中的不足之處，並根據員工反饋意見優化和調整培訓項目。

案例：崗位認證類培訓項目

為提升集團買手團隊的專業素質，本財年集團組織了一系列豐富多彩的培訓課程，共36人參與培訓。通過課程學習，高級買手們瞭解了品牌建設的基本概念、商品企劃的要點、趨勢分析及創意開發的方法，深入學習了設計開發、面料挑選等產品系列開發的工作流程，並能熟練運用專業術語闡述產品工藝及設計靈感；其工作能力顯著提高。



培訓集體合影



培訓現場

案例：管理類培訓項目

本財年，集團集結來自全國各地區的30位青年精英，開展管理培訓項目。培訓結合行業研究、項目管理等課程學習與案例探討，有效提高員工在實際工作中分析並解決問題的能力，提升了員工的業務水平。



培訓集體合影



培訓現場

4.3 員工健康與關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致力於為員工營造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在疫情常態化防控的趨勢下，我們全面落實防控措施，守護員工身體健康。我們開展各類安全培訓，強化員工的安全意識；同時增進員工溝通與關懷，提升員工滿意度。

疫情常態化管理

本集團密切關注新冠疫情形勢，積極響應國家號召，全面落實常態化防控措施，制定疫情防控應急預案。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及外來人員進出辦公區域時戴好口罩並測量體溫；在辦公區域及零售店內配備足量的消毒洗手液等防疫用品，並安排人員定期消毒。針對突發疫情，集團立即啟動相應的應急預案，協調各部門安排防疫工作，全力保障在零售門店工作的一線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此外，為降低員工染疫風險，集團推行靈活辦公制度，並倡導員工非必要不出差，充分利用網絡通信技術實現遠端工作。對於必須線下辦公的員工，集團開發了健康跟蹤系統，要求員工每日申報個人行程、隔離狀態、體溫等訊息；通過匯總員工每日的健康申報訊息，及時瞭解員工的健康狀況，做到早發現早預防。同時，集團開展多項心理疏導活動，並為員工提供相關線上課程，幫助其克服恐慌、以積極的心態應對疫情挑戰。

案例：隔離期間的暖心舉措

因疫情防控需要，集團上海總部500餘名員工需在辦公樓內隔離48小時。隔離期間，為緩解員工焦慮情緒，我們在不允許樓層之間互通的情況下開展了多項活動，包括驚喜生日會、體育競賽等，同時還為員工準備了下午茶和水果，讓員工在隔離中感受到來自集團的溫暖。



隔離期間暖心生日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健康保障

本財年，集團特別邀請中醫藥大學的專家免費為員工問診、針灸、熱療和按摩，舒緩員工日常工作的疲憊感；積極組織體育活動，如乒乓球比賽、拔河比賽等，鼓勵員工參加體育鍛煉，關注身體健康。



中醫問診及體育活動

我們亦重點關注員工日常工作的健康管理，針對潛在的安全事故易發場景，制定相應的預防措施，強化員工的安全教育，鞏固安全防範意識。如遇因工傷亡事件，我們按照安全事故處理機制，及時妥善安置受傷員工，給予賠償與慰問；同時，嚴肅檢討事故原因，落實相應整改措施，持續加強員工的健康安全管理。本財年，集團因工亡故人數為1人；工傷請假天數為3,616天。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集團未發生因工亡故事件。

案例：應急救護培訓

為幫助員工正確應對突發事件和意外傷害事故，我們組織開展了應急救護培訓，邀請上海兒童醫院蘭丁格爾急救隊的老師為員工講解應急救護知識，並指導員工逐一進行了實操練習。



急救培訓現場

消防安全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消防安全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制定並落實《滔搏國際辦公室、店鋪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明確辦公區域和零售門店的火災預防措施和應急預案。為提高員工的消防安全意識，集團於本財年精心策劃並組織了消防安全演練，以鞏固並提升員工的火災應急撲救能力和逃生能力。



消防安全演練

員工溝通與關懷

本集團重視與每位員工的溝通，設立面對面交流、社交平台、員工貼吧、「搏學院」雲學堂系統等多種溝通渠道，認真聽取員工的意見和建議，更好地解決員工問題，增強員工對集團的認同感與歸屬感。我們關心員工生活，及時為困難員工提供心理疏導和經濟援助，向員工傳遞愛與溫暖。

案例：慰問山西受災員工

2021年10月，山西連續強降暴雨，爆發洪澇災害。集團第一時間瞭解到當地受災員工及其家人的人身安全和財產損失情況，派遣代表為員工家庭提供心理安撫，並向每位受災員工資助人民幣5,000元重建資金，幫助員工和其家庭共度難關。



集團代表慰問受災員工家庭

5. 我們與供應商

本集團十分重視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質量，致力於打造公平、穩定的供應鏈，營造和諧互助的商業生態氛圍。集團建立完善的供應商管理制度，規範供應商的准入流程；並定期考核、評估供應商表現，淘汰產品或服務水平不合格的供應商，打造高質量供應鏈。

集團期望和具有社會責任感的合作夥伴共同推動供應鏈可持續發展。我們將供應商環境保護、反舞弊等維度的管理績效納入考核，以加強對其環境及社會風險的評估。在採購過程中，我們優先選擇綠色環保產品，並優先與獲得環保相關資質認證的供應商合作。同時，我們逐步優化供應鏈反舞弊監管體系，與供應商簽訂包含反貪腐與商業道德相關條款的合約及承諾書，以杜絕舞弊行為，嚴厲打擊不正當競爭。一旦發現違法違規的供應商，集團將根據有關規定對其進行處罰或解除合作關係。

此外，集團注重維護與供應商之間的友好關係，充分利用數字化技術，通過高效、便捷且多樣化的溝通渠道與合作夥伴進行業務往來。我們定期舉辦會議以加強雙方業務交流，制定銷售策略和戰略目標，建立良性合作關係，攜手共贏，共同發展。

6. 我們的管治

本集團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不斷加強內部反舞弊治理，完善舞弊檢舉機制，避免欺詐、謀私或貪腐等不正當行為損害集團利益。集團加強合作方知識產權保護，避免侵權行為損害集團聲譽。本財年，集團未發生任何舞弊訴訟案件。

6.1 反舞弊及內控管理

本集團持續強化反舞弊及內控管理，制定並落實《反舞弊管理制度》，堅決抵制貪污、舞弊等違法違規行為。集團審計部負責公司內控檢查工作，針對可能存在舞弊風險的事項或內控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相應檢查，並對不足之處提出改進意見，督促各部門落實整改。為強化審計人員舞弊監察能力，集團審計部通過內部培訓、雙周會項目經驗分享、項目複盤會等方式剖析典型案例、強調審計關注點以及分享風險調查方法和經驗。集團還進一步完善了利益衝突申報機制，要求公司中高層每季度通過內部訊息系統進行利益衝突申報。

集團為提升員工反舞弊意識，持續開展反貪腐培訓和廉潔宣傳教育。員工可通過內部線上平台進行反貪腐課程的學習，由相關部門負責對其學習成果進行檢查與考核。本財年，共有980人次於線上平台完成了反貪腐培訓。同時，集團加強了對區域部門負責人、貨控、零售經理等關鍵崗位員工的廉潔宣傳教育，具體內容包括反舞弊案例分析和風險提示。本財年，共計開展廉潔宣傳活動30餘次。集團亦於員工手冊中加入了反舞弊的相關內容，並要求員工簽訂反舞弊承諾書，以強調誠信合規經營的重要性。集團對涉及貪腐、舞弊等違法違規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一旦發現將進行嚴肅追究，並採取相應的懲戒措施。

6.2 舞弊檢舉

集團持續完善舞弊檢舉受理、處理及報告流程，設立廉政舉報二維碼、檢舉郵箱等舞弊檢舉渠道和多種公開方式。我們通過員工手冊和內部管理訊息系統等方式向全體員工公開檢舉渠道，並通過終端軟件和集團官網等方式對外公開檢舉渠道。

集團審計部負責受理舉報、開展調查，並向管理層匯報調查結果。同時，審計部使用廉政檢舉系統開展舞弊調查工作，以實現檢舉、調查受理系統化，提升反舞弊工作效率。集團注重舉報人的隱私保護，除設立匿名舉報機制外，對舉報人的訊息進行嚴格保密措施，如設置廉政檢舉系統管理權限、訊息保密提示功能等，且要求可接觸檢舉系統的相關人員簽署訊息保密協議，以防止舉報人的訊息外泄或濫用。

6.3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在開展各項業務時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禁止編輯、篡改及發佈未經授權的圖片、文字、字體或音樂作品，避免侵犯他人肖像權、著作權或專利權。我們嚴格落實對外宣傳過程中圖片、文字等內容的使用規定，要求圖文版權均需通過正規途徑取得；並向各部門發出使用公告，便於在授權期內管理相關圖文庫的使用權。對於集團持有商標，我們指派專人進行日常管理與監督，及時對冒用集團商標或名稱等侵權行為發起申訴，以保護集團知識產權不受侵害。

7. 我們與環境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以降低日常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為目標，完善環境管理制度，開展節能降耗工作，減少廢棄物排放，努力踐行綠色低碳理念。我們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日常辦公，營造綠色辦公的文化氛圍，提升員工環保意識。本財年，集團未發生任何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事件。

7.1 節能降耗

集團高度重視水、電、紙張等資源的科學合理使用。本財年，集團制定了節能降耗目標，持續完善能耗管理制度，嚴格落實電、水、辦公用品、公務車、包裝材料等資源及能源使用方面相應的管理措施。同時，集團人力行政部負責每月不定期對各部門的環境管理措施實施情況進行檢查，以督促各部門有效開展各項節能降耗工作。

集團在節能減排、耗材使用以及節約水資源三個維度的環境目標如下：

節能減排

積極探索節能技術與低能耗、可持續的運營模式，大力推行綠色運營與辦公；提升能源使用效益，鼓勵綠色出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辦公耗材使用

減少辦公用紙、墨盒與包裝材料的使用量；提升耗材的再利用率，強化資源循環利用的意識。

節約用水

加強用水設施設備的日常維護與管理，推行節水措施；培養員工的節水意識，合理使用水資源。

為實現上述環境目標，集團全面推行以下綠色運營措施：



低碳節能

- 01 要求員工在下班時關閉所有辦公區域的電源，做到人走燈熄；
- 02 安排相關人員巡查辦公區域的用電情況；
- 03 優先選用節能電器及設備；
- 04 增加辦公區域自然採光，降低電能消耗；
- 05 嚴格管控空調開啟時間及溫度設定，杜絕無效使用空調的現象。



綠色出行

- 01 鼓勵員工綠色出行，搭乘公共交通工具；
- 02 全面推廣線上視頻會議，減少不必要的公務出行；
- 03 持續加強公務車輛用油的定額管理，深入執行「一車一卡」加油制度，降低耗油量；
- 04 定期為公務車輛進行統一的維修保養，提高車輛運行效率。



辦公用品管理

- 01 推行無紙化辦公模式，內部材料通過電子版進行傳閱，減少打印用紙；
- 02 登記各店鋪辦公用品的申領及採購數量，按需使用辦公用品，減少浪費；
- 03 積極倡導辦公用品重複使用，由零售門店不定期整理剩餘辦公用品並調撥回辦公室重新分配，提升使用效益。



包裝材料使用



滔搏環保紙袋

為減少環境污染，集團在全國所有門店統一使用可100%環保降解的全木漿黃皮紙作為購物袋，並通過線上紙袋管理系統精準化管控紙袋的訂量，避免門店紙袋超量餘留，造成資源浪費。



節約水資源

- 01 在飲水機以及廁所處張貼有關合理用水的提示，提示員工適量用水；
- 02 在為辦公區綠植澆水時，要求保潔人員根據綠植大小、數量等合理用水，避免過度澆水導致溢水浪費；
- 03 不定期檢查用水設備的運行情況，避免水管跑冒漏導致的水資源浪費。

7.2 廢棄物管理

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妥善處置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持續強化廢棄物收集、分類、回收、再利用的能力，以提高可回收資源的利用率，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同時，我們不斷加強與減廢、垃圾分類相關的教育和宣傳，培養員工垃圾分類處理的意識與習慣。

集團產生的廢棄物可分為無害廢棄物和有害廢棄物。我們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辦公垃圾，通過在辦公區域設置分類垃圾桶的方式統一回收。同時，我們在每個印表機附近放置回收廢紙筐，便於打印紙的重複利用。對於印表機廢棄墨盒及硒鼓等有害廢棄物，我們採用加碳粉的方式對其進行再次利用。不能再次使用的廢棄墨盒將被規範投放至有害垃圾桶，由專業機構集中收集和處理。

7.3 應對氣候變化

隨著全球氣候變化風險日益增加，政府及企業對氣候變化的關注度逐漸提升。集團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密切關注氣候變化趨勢，充分識別其中的風險與機遇，在運營中加強對氣候變化相關影響的有效管理，制定並落實相應的措施以應對潛在的氣候風險。

氣候變化風險主要分為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兩類。實體風險指對實體資產造成衝擊的相關風險，如颱風、暴雨等極端天氣，可能會影響集團的運營安全，帶來資產損失，增加運營成本。為有效預防此類實體風險，我們制定了應急預案，加強宣傳教育並不定期開展應急演練，以提升相關方對極端天氣的防範意識。

轉型風險指企業低碳轉型過程中的相關風險。在低碳經濟趨勢下，集團積極響應綠色經濟發展趨勢以及「雙碳」政策號召，妥善管理自身碳排放，以應對潛在的政策風險，維護品牌聲譽，避免消費者流失。為控制轉型風險影響，我們持續優化節能降耗管理制度，減少廢棄物排放，踐行綠色辦公及運營理念，開展環保宣傳活動；同時加強氣候相關訊息的披露，與利益相關方共享綠色發展價值。

8. 我們與社區

本集團在開展自身業務的同時心繫社會，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始終將企業發展與熱心公益、履行社會責任深度融合，將回報公眾視為己任，不斷為社區發展貢獻力量，推動可持續社會價值觀的傳遞。

案例：向徐匯區政府捐贈春節物資

2022年1月，集團走訪慰問上海徐匯區政府的社區工作人員，向其捐贈100箱物資，以表達對其不懼辛苦，勤勞奉獻的感激之情。我們向社區工作人員致以崇高的敬意和新春祝福，感謝他們在常態化疫情防控、服務居民、治理社區等方面始終奮戰在一線，為保障社區的正常生活貢獻力量。



春節物資捐贈

案例：助力校企合作

2021年11月，第三屆「一帶一路」職業教育國際研討會順利召開，同時由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主辦的「贏未來：職業教育發展研討會」在京舉辦。集團積極助力研討會上發佈的「贏未來」校企合作行動計劃，全方位參與到專業培訓、技能比賽、課程資源分享、職業生涯導師試點等行動中，為推動現代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案例：投身暴雨抗災救援

面對鄭州「7·20」特大暴雨災害，集團第一時間號召鄭州大衛城門店6名員工組成抗災小隊，主動支援當地二七區服務中心，投身暴雨抗災活動。志願者團隊協助卸下自全國的救援物資，積極與鄭州政務部門共同應對暴雨，為城市抗災救援及重建工作做出奉獻，為保障居民正常生活提供幫扶，展現了集團主動承擔社會責任，心繫群眾的無私奉獻精神。



協助搬運物資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環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使用量／排放量
A1.1 排放物	二氧化硫排放量	千克	1.70
	氮氧化物排放量	千克	367.43
	顆粒物排放量	千克	34.20
A1.2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308.05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01.37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009.42
A1.3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	千克	884.38
A1.4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19.21
A2.1 能源使用	總能耗量	兆瓦時	3,038.26
	直接能耗量	兆瓦時	1,067.47
	間接能耗量	兆瓦時	1,970.79
	能耗強度	兆瓦時／平方建築面積	0.07
	總用電量	兆瓦時	1,970.79
	汽油使用量	升	115,801.10
A2.2 用水量	用水量	立方米	22,800.08
	用水強度	立方米／平方建築面積	0.51
A2.5 包裝材料	包裝紙袋使用量	噸	2,170.70

環境數據與係數說明

- 數據收集範圍覆蓋公司位於集團總部及下屬所有大區的行政辦公區域，時間跨度為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主要來自公務車輛燃油消耗，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產生於外購電力消耗，數據來源為相關費用的繳費單以及行政台賬。電力的溫室氣體排放係數參考國家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19年度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其他能源排放係數參考聯交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本集團消耗的能源類型包括公務車輛燃油、外購電力，數據統計依據為相關費用的繳費單以及行政台賬；各能源單位換算係數參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和報告指南》。
- 有害廢棄物包括打印產生的廢墨盒及硒鼓；無害廢棄物為辦公區域日常產生的生活類垃圾。數據來源為打印記錄、物業環衛記錄等。
- 本集團水源來自於市政管網供水，在求取合適水源上不存在問題，數據來源為水費繳費單、財務以及行政台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資料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員工人數(人)
按性別劃分	男	7,503
	女	33,410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6,410
	外包	24,503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周歲以下	18,104
	31-40周歲	19,146
	41-50周歲	3,589
	50周歲以上	74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40,893
	海外及港澳台地區	20
員工總人數		40,913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流失比率(%)
按性別劃分	男	59.92%
	女	44.50%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周歲以下	59.90% ¹
	31-40周歲	33.11%
	41-50周歲	28.03%
	50周歲以上	55.69%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48.17%
	海外及港澳台地區	0.00%

按性別及僱傭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及受訓平均時數

		受訓僱員百分比	人均受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	100%	67.98
	女	100%	63.03
按職級劃分	高管	100%	31.88
	中層管理	100%	61.00
	普通員工	100%	64.09

供應商數據

位於中國內地的供應商數目	95
--------------	----

¹ 受到疫情影響，門店零售服務壓力增大，導致此類別員工流失率偏高。為此，集團調整了門店的關鍵績效指標與薪資方案，以穩定員工的收入；並通過組織各類員工活動，改善員工工作體驗。

附錄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ESG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A1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1.2	直接(範圍一)及能源間接(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2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A3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4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已披露	我們與環境
B1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B2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以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ESG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3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B4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已披露	我們與員工
B5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已披露	我們與供應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已披露	附錄一 ESG關鍵績效數據表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與供應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與供應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與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披露情況	對應章節
B6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的服務 我們的管治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已披露	我們的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已披露	我們的管治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式。	已披露	我們的服務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的服務
B7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已披露	我們的管治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已披露	我們的管治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已披露	我們的管治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已披露	我們的管治
B8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已披露	我們與社區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已披露	我們與社區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已披露	我們與社區



羅兵咸永道

致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7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2月28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2年2月28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網址：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請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20。

於2022年2月28日，貴集團的存貨達人民幣6,686.2百萬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管理層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運用判斷。可變現淨值是基於管理層對存貨賬齡的詳盡分析並參照有關存貨當前的適銷性及最新售價以及於年末的現行零售市況而釐定。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為人民幣48.7百萬元以將若干存貨賬面值減值至其於2022年2月28日的估計可變現淨值。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是基於該等結餘的規模以及管理層在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管理層就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及按抽樣方式驗證了貴集團內對存貨所實施的關鍵控制，包括定期覆核存貨減值的程序，並透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我們評估過往期間的估計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有效性。
- 我們按抽樣方式測試管理層就估計滯銷及陳舊存貨的適當撥備所使用的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我們對存貨庫存及變動數據執行分析，以識別具有滯銷或過時跡象的存貨。
- 我們通過覆核年末後的銷售，按抽樣方式對比存貨的賬面值與其可變現淨值，從而評估相關撥備的合理性。倘有關存貨在年末後概無後續銷售，我們就該等存貨的可變現價值向管理層提出質疑，並以有關存貨的賬齡、過往利潤率及適銷性(倘適用)佐證解釋。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作出的假設有可得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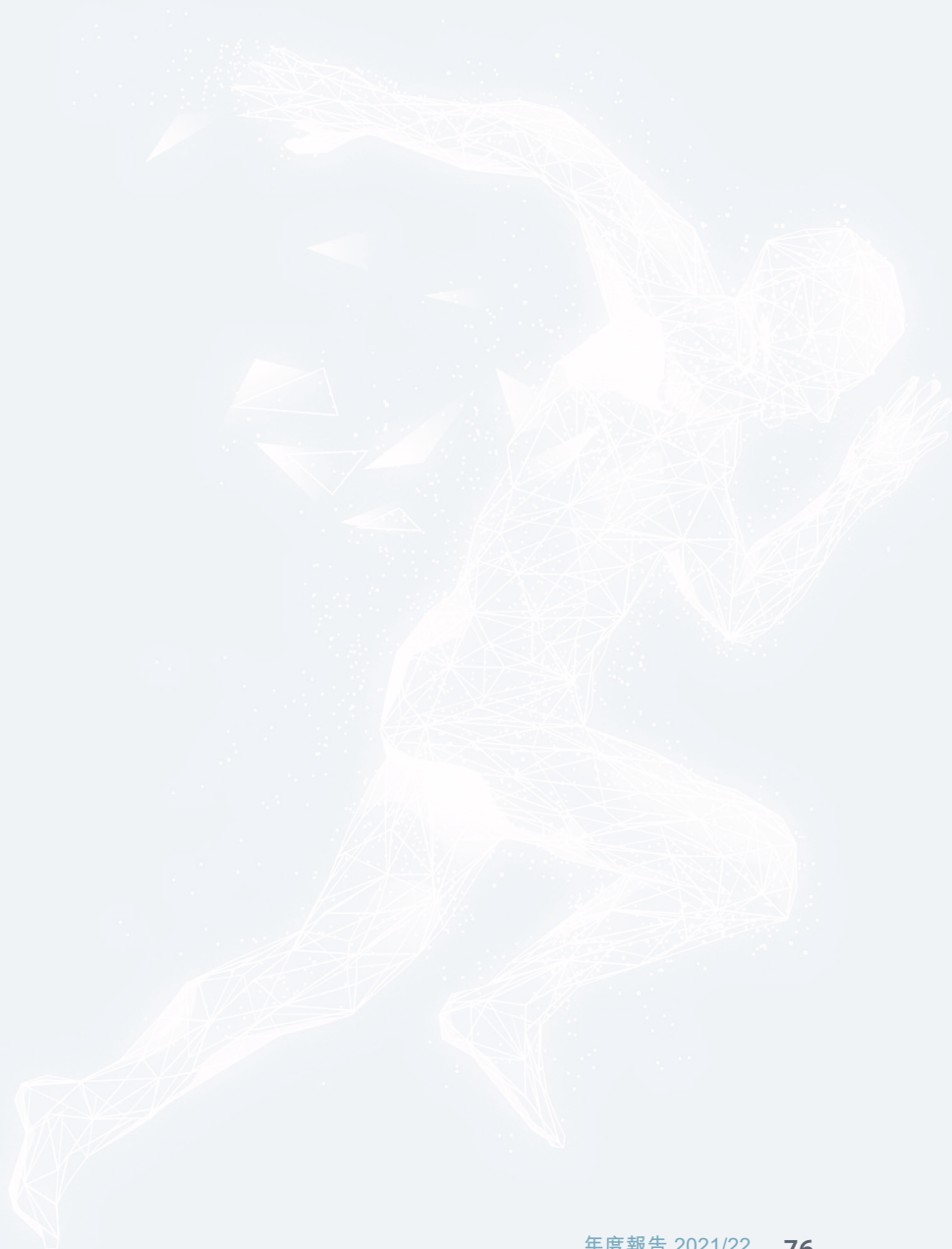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楊儀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6月29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	31,876.5	36,009.0
銷售成本	8	(18,052.1)	(21,327.9)
毛利		13,824.4	14,681.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9,438.5)	(9,65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1,293.3)	(1,242.8)
撥回／(計提)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1	10.2	(25.6)
其他收入	7	327.3	232.0
經營利潤		3,430.1	3,989.4
融資收入	9	113.8	140.7
融資成本	9	(217.8)	(279.3)
融資成本，淨額		(104.0)	(138.6)
除所得稅前利潤		3,326.1	3,850.8
所得稅開支	10	(879.6)	(1,080.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		2,446.5	2,770.1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	39.45	44.67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	<u>2,446.5</u>	<u>2,770.1</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20.5)	1.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u>-</u>	<u>50.2</u>
	<u>(20.5)</u>	<u>51.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426.0</u>	<u>2,821.5</u>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2年2月28日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009.1	1,019.5
使用權資產	16(a)	3,099.7	3,624.6
無形資產	17	1,092.9	1,089.6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309.4	266.4
長期抵押銀行存款	22	1,000.0	1,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305.0	266.0
		6,816.1	7,266.1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686.2	6,211.3
應收貿易賬款	21	1,106.9	2,177.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434.5	82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752.6	1,228.8
		10,980.2	10,440.3
資產總值		17,796.3	17,706.4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2年2月28日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附註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1,970.2	2,32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372.1	245.6
		2,342.3	2,574.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3	926.7	445.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24	1,644.9	1,516.1
短期借款	25	518.2	1,337.2
租賃負債	16(b)	1,086.2	1,319.9
即期所得稅負債		696.5	807.2
		4,872.5	5,425.8
負債總值		7,214.8	8,000.6
資產淨值		10,581.5	9,705.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	—
其他儲備	27	3,511.5	5,039.7
保留溢利		7,070.0	4,666.1
權益總值		10,581.5	9,705.8

於第77至139頁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其已於2022年6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盛百椒
董事

于武
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6)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7)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3月1日	-	5,039.7	4,666.1	9,705.8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2,446.5	2,446.5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20.5)	-	(20.5)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20.5)	2,446.5	2,426.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42.6	(42.6)	-
股息(附註12)	-	(1,550.3)	-	(1,550.3)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507.7)	(42.6)	(1,550.3)
於2022年2月28日	-	3,511.5	7,070.0	10,581.5
於2020年3月1日	-	8,593.4	1,949.6	10,543.0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2,770.1	2,770.1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51.4	-	51.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51.4	2,770.1	2,821.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53.6	(53.6)	-
股息(附註12)	-	(3,658.7)	-	(3,658.7)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3,605.1)	(53.6)	(3,658.7)
於2021年2月28日	-	5,039.7	4,666.1	9,705.8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28(a)	6,592.3	5,655.5
支付所得稅		(902.8)	(950.0)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5,689.5	4,705.5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支付款項	28(b)	(716.4)	(64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c)	3.2	5.9
收購企業之付款		–	(0.5)
以跨境資金池安排下提取的抵押定期存款		–	3,594.7
存入長期抵押銀行存款		–	(1,000.0)
存入其他銀行存款		(1,000.0)	(460.0)
提取其他銀行存款		1,000.0	460.0
已收利息		41.9	140.7
投資活動所(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671.3)	2,097.7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8(d)	4,347.6	1,263.1
以跨境資金池安排下提取的借款所得款項	28(d)	–	1,460.0
以跨境資金池安排下提取的借款償還借款	28(d)	–	(2,460.0)
償還銀行借款	28(d)	(5,152.1)	(1,325.9)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28(d)	(2,117.2)	(1,960.1)
已付銀行借款之利息		(22.4)	(81.4)
已付本公司當時權益持有人股息		–	(1,635.3)
已付股息	27	(1,550.3)	(3,658.7)
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4,494.4)	(8,39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523.8	(1,595.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8.8	2,823.9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752.6	1,228.8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及向其他零售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2018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公司法(2018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自2019年10月10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2年2月28日，沒有實體持有本公司50%以上的股權。

於2020年12月28日前，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中間控股公司分別為百麗體育有限公司(「百麗體育」)(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於公司當時的直接控股公司向公司各最終實益股東分派(「分派」)公司股份(「分派股份」)後，公司的股權架構發生變動。於2020年12月28日完成分派股份的分派後，概無實體持有公司50%以上的股權。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載列於下文並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集團已於2021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上述所列之修訂對過往期間所確認的金額並無造成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及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2022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適用範圍較窄的修訂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改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的有關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5號(2020年)之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價還條款的 有期貨款的分類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擴大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入 ⁽³⁾

⁽¹⁾ 於2022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²⁾ 於2023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確定。

本公司董事已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進行評估，初步結論為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a)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之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權力指示該實體的活動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內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內單獨列示。

(i) 企業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企業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關於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企業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已有股權的公平值。

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任何於被收購實體之非控股權益，該權益乃按公平值或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份額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 企業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用的貼現率乃該實體的遞增借貸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可從獨立財務機構獲得同類借貸的利率。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為其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

(ii)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ii)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留存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款項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款項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訂明／允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做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載列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本集團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相關交易結算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本集團所有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後續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更替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呈報期間計入損益。

折舊按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0至40年
租賃裝修	1至3年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含有一項租賃。本集團就其身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在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租賃付款按租期以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租賃負債乃按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初步計量，並使用租賃內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集團使用所在國家特有的增量借款利率、合約期限及貨幣。此外，本集團在計算增量借款利率時會考慮其近期借款以及具有類似特徵的工具的公開可用數據。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租賃優惠；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初步採用指數或利率計量；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承租人預期應付金額；及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付款(倘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並合理地確定行使該等選擇權)。

租賃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透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變動，用於釐定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或重新評估行使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後，租賃負債予以重新計量。相關使用權資產則作出相應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續)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包括初步計量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初步直接成本(如有)及恢復成本，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租期與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按附註2.8所述計入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

可變租賃付款若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則在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時不予計入。相關付款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時所在期間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租賃開支」內。

本集團自2020年3月1日起已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該修訂提供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採納該選擇的承租人可將合資格租金寬免以非租賃修訂的入賬方式入賬。可行權宜方法僅應用於因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且須滿足如下所有條件方會適用：(a)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b)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c)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對所有與COVID-19有關的合資格租金寬免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租金寬免合共人民幣69.8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21.8百萬元)已入賬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及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並已就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其對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3月1日的年初權益結餘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續)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運動綜合業務作為出租人訂立租賃協議。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合約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應將主租賃及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轉租經參考因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額按本集團於該等租賃之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予各申報期間，以反映集團就該等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回報率。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相當於所轉讓代價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淨額的權益的公平值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企業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各獲分配商譽之各單元或單元組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察商譽之最低層實體層面。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商譽。

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如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為開支，且不得在之後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b) 已收購分銷及特許權合約

於企業合併時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最初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初步確認金額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攤銷按直線法計算，將所獲分銷及特許權合約的成本按彼等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分。

(c) 其他無形資產

除商譽及收購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外的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倘在企業合併時購入，則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基準在其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電子競技牌照及合約於彼等介乎3至1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尚不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但須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資產是否需要減值。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使用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2.9 存貨

存貨(包括待售商品及消耗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向供應商採購的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年期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於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這將視乎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其管理彼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更時，集團對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買賣金融資產在交易日(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在初步確認時，集團按公平值(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加上購買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整體考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為淨額。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要求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c)。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必須可強制執行。

2.12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的金額。倘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可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乃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初步確認，除非其包括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屆時其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列賬應收貿易賬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0(c)，而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表述，請參閱附註2.10(d)。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可方便地轉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面臨輕微價值變動風險的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支載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流動負債中的借款內。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因發行新股而產生的直接相關新增成本，經扣除稅項後在權益中以所得款項扣除數額列賬。

2.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未付款貨品及服務的負債。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未於呈報期後12個月內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以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在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彼等產生的期間內列作開支。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地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相關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採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因此可使用暫時差額而確認。

對於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時間的外國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和稅基之間且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

(c) 抵銷

當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

2.18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之年假乃於僱員應享有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已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直至結算日止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會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若干可供所有相關僱員享受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一般以向政府成立的計劃或信託管理基金支付款項之方式運作。界定供款計劃指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作出供款之退休金計劃。倘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就本期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列作開支，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

(c) 應享花紅

支付花紅的預計成本，於因僱員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將於12個月內償付，並按償付時預期須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較可能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能夠可靠估計相關金額，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但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利用反映目前市場評估資金的時間價值及責任的個別風險的除稅前利率，以預計須用作履行責任的管理層最佳估計的開支所得現值作為計量。由於時間消逝導致的撥備增加，會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可收取補貼，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按其公平值確認政府補貼。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於利用該等補貼補償該等成本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2.2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取得合約中所載付款條款項下的代價前確認收益，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載於附註2.10之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當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重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2.22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實施一項忠誠度計劃，其中零售客戶在購買後可累積獎勵積分，使彼等有權在未來用獎勵積分兌換禮品及現金折扣，這給予會員重大權利，使本集團須承擔獨立的履約責任。交易價格在計及預期的兌換可能性後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分攤至產品及獎勵積分。來自獎勵積分的收入在其獲兌換時確認。本集團會確認合約負債，直至獎勵積分獲兌換。來自預期不會兌換的積分的收入按客戶行使權利的模式比例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入及收益確認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

銷售貨品收益在產品控制權已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且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當產品交付到指定地點，存貨陳舊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以及由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上述所有準則均已達成時，交付方告完成。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在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時確認；本集團透過電子商務平台向終端客戶及批發商銷售貨品的收益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銷售收益根據合約中指定的價格確認，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於按組合層面銷售時利用累計經驗估計有關退貨(預期價值法)，根據過往的經驗，這相對而言並不重大。

(b) 聯營費用收入

本集團授權其他零售商根據聯營安排在本集團商業空間內經營業務。本集團於有關零售商銷售貨品時確認聯營費用收入。本集團代表有關零售商收取零售客戶的聯營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其後根據相關聯營安排的條款扣除佣金收入後將所得款項轉予零售商。

(c)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d) 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收取的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24 股息分派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在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須承擔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受本集團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政策所規管。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非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面對多種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港元」）有關。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按需要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兌換港元的外匯風險，從而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由於本集團各實體並無以與其功能貨幣不同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港元外匯波動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未呈列關於外匯風險的敏感性分析。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現金、長期抵押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有關詳情在附註22披露。本集團所涉及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詳情已分別在附註25及附註16(b)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負債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負債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借款按浮動利率列賬，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本集團的所有租賃負債按固定利率列賬，不會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現金、長期抵押銀行存款及租賃按金的賬面值與本集團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相若。

本集團訂有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的顧客按信貸期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顧客的信貸狀況。本集團於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一般可於發票日起30天內收回，而對公司客戶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之內。本集團通常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附註22中詳細載列的大部分銀行結餘及長期抵押銀行存款由香港或中國內地的大型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認為其屬高信貸質量。本集團採取限額政策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且管理層預期並不會出現任何因該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的虧損。

本集團向其租賃作若干零售門店的業主支付押金(即期及非即期)。經參考有關對手方的違約概率及其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已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量進行評估。經參考有關對手方違約概率的歷史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相似風險特徵對應收貿易款項進行分組，並在集體和個別基準上就彼等收回的可能性進行評估。本集團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個別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財務報告日期前12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內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可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撥備矩陣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按共同的風險特徵進行分類，該等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撥備矩陣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根據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於每個報告日期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對於有客觀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的賬目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單獨評估其減值準備。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虧損撥備總額為人民幣7.8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8.0百萬元)。

組合模式撥備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超過90天	總計
2022年2月28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百萬元)	1,064.3	40.0	1.4	9.0	1,114.7
預期信貸虧損	0.2%	0.3%	2.1%	62.2%	0.7%
虧損撥備(人民幣百萬元)	2.1	0.1	0.0	5.6	7.8
2021年2月28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百萬元)	2,101.3	69.5	1.8	22.7	2,195.3
預期信貸虧損	0.1%	0.1%	5.6%	66.1%	0.8%
虧損撥備(人民幣百萬元)	2.8	0.1	0.1	15.0	18.0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董事考慮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已持續大幅提高。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提高，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各申報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將把下列指標考慮在內：

- 內部信用評級；
- 預計將導致對手方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對手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對手方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客戶付款情況的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債務人逾期超過90日仍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年內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準備甚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列作經營利潤內的淨減值虧損。先前已撇銷金額的後續收回將記入同一行項目。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透過充裕之已承擔信貸融資以取得可動用資金。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是為添置及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償付借款，以及支付購貨及經營開支。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與銀行借款(如需要)等不同組合為其收購及營運資本所需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透過充裕之已承諾信貸取得可動用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本所需。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除租賃負債外，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均於12個月內到期以合約方式結算及本集團財務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與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的賬面值相若(見下文)。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按本集團根據相關借款協議計算的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的短期借款相關利息分別為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

下表分析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本集團租賃負債於申報期末的期限：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賬面值	3,056.4	3,649.1
一年內	1,118.0	1,650.3
一至兩年	1,031.8	1,168.3
兩至五年	1,088.7	1,244.7
五年以上	114.7	119.2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總額	3,353.2	4,182.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按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觀察的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並沒有任何重大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量。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動作出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或獲得新的銀行借款。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穩定的資本基礎，為營運及業務發展提供長期支持。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是以短期銀行借款減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長期抵押銀行存款計算得出。資本總額是以「權益總額」(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加債務淨額或減現金淨額計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槓桿比率如下：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借款(附註25)	518.2	1,337.2
減：長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u>(2,752.6)</u>	<u>(2,228.8)</u>
現金淨額	<u>(2,234.4)</u>	<u>(891.6)</u>
資本總額	<u>8,347.1</u>	<u>8,814.2</u>
槓桿比率	<u>淨現金</u>	<u>淨現金</u>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長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結餘總額超逾借款結餘總額。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各項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具有重大風險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詳述。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數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生產與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顧客口味的轉變及競爭對手在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有重大差異。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須最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是否有任何減值(附註17)。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他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管理層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及(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iii)選擇最合適的評估方式，例如市場途徑、收益途徑、以及組合途徑，包括調整後的淨資產法；及(iv)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貼現。管理層所挑選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貼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變化，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所得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損益中進一步扣除或撥回減值開支。

(c) 釐定租期及貼現率

於確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所有營造經濟誘因的事實及情況，以行使延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倘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可延期租賃條款且租賃合理確定將會延期(或不會終止)，則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包括在租賃期內。由於無法合理確定租賃將會延期(或不會終止)，潛在的未來現金流出並未計入租賃負債。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而影響評估且在承租人的控制範圍內，則會對評估進行檢討。

於釐定貼現率時，本集團須於修訂開始日期及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及租賃的條款及條件，就釐定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限、殘值及折舊費用／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殘值及有關折舊／攤銷費用，有關估計是基於本集團有意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而得出。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及攤銷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減值。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異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而實際殘值亦可能有異於估計殘值。定期檢討可能會使折舊年期及殘值以致未來期間的折舊／攤銷開支有變。

(e)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而確認。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之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及所得稅費用。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以及向零售商及分銷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主要經營決策者通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為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活動表現，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因此，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全部收入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6 收入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貨品	31,574.5	35,687.3
聯營費用收入	236.0	240.2
其他	66.0	81.5
	31,876.5	36,009.0

7 其他收入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補貼(附註)	326.1	221.3
其他	1.2	10.7
	327.3	232.0

附註： 政府補貼包括已收中國各地方政府的補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18,003.4	21,306.8
員工成本(附註13)	3,463.7	3,172.9
租賃開支(主要包括聯營費用開支)	2,614.1	3,040.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a))	1,830.2	1,92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667.2	679.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30.7	28.5
無形資產沖銷(附註17)	–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沖銷(附註15)	6.3	1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8(c))	1.3	3.1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附註20)	48.7	21.1
使用權資產減值(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附註16(a))	39.0	14.9
其他稅項開支	115.9	140.6
核數師酬金	5.2	5.2
其他	1,958.2	1,870.1
	28,783.9	32,226.0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之總額	28,783.9	32,226.0

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8.9	140.7
匯兌收益	34.9	—
融資收入	113.8	140.7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8.4)	(56.4)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6(b))	(199.4)	(222.9)
融資成本	(217.8)	(279.3)
融資成本，淨額	(104.0)	(138.6)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749.6	864.0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3.3)	(0.6)
—預扣稅	45.8	73.4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87.5	143.9
	879.6	1,080.7

所得稅開支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稅務管轄區內通行的稅率計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2021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除享受介乎2.5%至15%(2021年：5%至15%)的優惠稅率及其他優惠稅率的某些附屬公司以外，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大多數附屬公司須按25%(2021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在中國通行的適用稅務條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配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外國投資者是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在滿足若干條件的情況下，適用於相關預扣稅率將從10%降至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根據綜合實體所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原因如下：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26.1	3,850.8
按各公司所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	714.4	832.6
不可作扣稅用途的開支	–	0.3
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2.8	2.5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項虧損	(6.6)	(0.6)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3.3)	(0.6)
預扣稅	172.3	246.5
	879.6	1,080.7

附註：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1.5%(2021年：21.6%)。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的波動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的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446.5	2,770.1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6,201,222	6,201,222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39.45	44.67

(b) 攤薄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示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息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或相當於15.65港分) (2021年: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3.73港分))(附註(a, b))	806.2	744.1
已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零分(或相當於零港分) (2021年:人民幣40.00分(或相當於45.78港分))(附註(a))	–	2,480.5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8.09港分) (2021年: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4.33港分))(附註(c, d))	434.1	744.1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3.00分(或相當於26.58港分) (2021年:人民幣零分(或相當於零港分))(附註(d))	1,426.3	–
	2,666.6	3,968.7

附註:

- (a) 於2020年10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3.73港分(合共人民幣744.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0.00分或相當於45.78港分(合共人民幣2,480.5百萬元)，該股息已經派付並已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列賬為提取保留溢利。
- (b) 於2021年10月28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或相當於15.65港分(合共人民幣806.2百萬元)，該股息已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內派付。
- (c) 於2021年5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4.33港分(合共人民幣744.1百萬元)，該股息已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內派付。
- (d) 於2022年5月30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8.09港分(合共人民幣434.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3.00分或相當於26.58港分(合共人民幣1,426.3百萬元)。該建議股息不會於財務報表內列為應付股息，但將反映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內。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866.1	2,841.8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512.6	255.4
福利及其他開支	85.0	75.7
	3,463.7	3,172.9

(a) 中國界定供款計劃

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為中國相關僱員向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相關僱員按其每月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的8%至11%向該計劃供款，而本集團按相關收入供款10%至35%。除以上供款外，本集團毋須進一步承擔退休後福利實際付款責任。國家資助退休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提供全部退休金。

由於2020年新型冠狀病毒疾病的影響，中國政府自2020年2月起頒佈社會保險減免在內的多項政策以加快恢復經濟活動，從而令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界定供款計劃的若干成本減少。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如下：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6,473	6,471
僱員	80,865	64,265
	87,338	70,736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1名董事(2021年：1名)，其薪酬已於附註1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於年內其餘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花紅	80,698	64,148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67	117
	80,865	64,265

於年內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酬金範圍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2
16,0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1	–
25,000,001港元至30,000,000港元	–	1
30,000,001港元至35,000,000港元	1	–
35,000,001港元至40,000,000港元	–	1
41,000,001港元至42,000,000港元	1	–
	4	4

於年內，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21年：零)。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 千元	薪金 人民幣 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 千元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 千元	其他利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 ⁽¹⁾	-	2,393	3,985	95	-	6,473
梁錦坤 ⁽²⁾	-	1,991	497	15	-	2,503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	-	-	-	-	-	-
盛放	-	-	-	-	-	-
胡曉玲	-	-	-	-	-	-
翁婉菁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	300	-	-	-	-	300
華彬	300	-	-	-	-	300
黃偉德	300	-	-	-	-	300
	900	4,384	4,482	110	-	9,876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 ⁽¹⁾	-	2,474	3,934	63	-	6,471
梁錦坤 ⁽²⁾	-	708	619	5	-	1,332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	-	-	-	-	-	-
盛放	-	-	-	-	-	-
胡曉玲	-	-	-	-	-	-
周紀恩 ⁽³⁾	-	-	-	-	-	-
翁婉菁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	300	-	-	-	-	300
華彬	300	-	-	-	-	300
黃偉德	300	-	-	-	-	300
	900	3,182	4,553	68	-	8,7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附註：

- (1) 于武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 (2)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27日起生效。
- (3) 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27日起生效。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1年：零)。

(b) 董事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

於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2021年：零)。

(c) 就獲得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年內，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應付第三方任何代價(2021年：零)。

(d) 有關以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以董事或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除上述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 固定裝置 及其他設備			總計
	租賃裝修 人民幣百萬元	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0年3月1日	2,842.1	238.7	48.5	3,129.3
添置	521.5	46.0	4.0	571.5
出售	(24.6)	(9.9)	(5.1)	(39.6)
沖銷	(380.1)	(21.0)	(4.5)	(405.6)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2,958.9	253.8	42.9	3,255.6
添置	604.5	60.9	2.2	667.6
出售	(10.3)	(12.4)	(0.5)	(23.2)
沖銷	(532.7)	(11.8)	(2.7)	(547.2)
於 2022年2月28日	3,020.4	290.5	41.9	3,352.8
累計折舊				
於2020年3月1日	1,799.7	144.6	31.2	1,975.5
出售	(21.4)	(5.6)	(3.6)	(30.6)
沖銷	(367.0)	(17.7)	(4.0)	(388.7)
折舊	639.8	34.7	5.4	679.9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2,051.1	156.0	29.0	2,236.1
出售	(10.0)	(8.3)	(0.4)	(18.7)
沖銷	(528.6)	(9.7)	(2.6)	(540.9)
折舊	626.0	37.0	4.2	667.2
於 2022年2月28日	2,138.5	175.0	30.2	2,343.7
賬面淨值				
於2021年2月28日	907.8	97.8	13.9	1,019.5
於 2022年2月28日	881.9	115.5	11.7	1,00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4.9	662.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3	17.3
	667.2	679.9

16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3,624.6	3,908.8
租賃合約生效	1,710.4	1,750.4
折舊(附註8)	(1,830.2)	(1,923.6)
終止及重新計量	(366.1)	(96.1)
減值(附註8)	(39.0)	(14.9)
於2月28日	3,099.7	3,624.6

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對各類零售門店及其他物業的使用擁有控制權。租賃安排以個體基準進行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及一至十五年的租賃期限。

16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80.6	1,877.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6	46.5
	1,830.2	1,923.6

於本年度，使用權資產減值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項下扣除。

部分物業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包含可變租賃付款條款，該付款條款與租賃門店產生的銷售掛鉤。可變付款條款用於將租賃付款與門店現金流量掛鉤並降低固定成本。

本集團的租賃開支(見附註8)主要用於可變租賃付款；與短期租約相關的開支而言微不足道(另見下文附註(c))。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含了一些涉及固定付款加可變付款的租賃安排，而其中的可變付款部分通常就金額而言不重要。本集團預期此模式將於未來幾年保持穩定不變。可變租賃付款乃取決於銷售，並因而取決於未來幾年的整體經濟發展。使用可變付款條款的總體財務影響為銷售額較高的商店會產生較高的租賃成本。考慮到未來數年銷售的預期發展，可變租賃付款預期於未來數年將繼續分佔門店銷售的類似比例。

本集團有若干數目的物業租賃涉及延續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就管理本集團業務經營所用的資產上有助盡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大部份持有的延續及終止租賃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並非由其出租人行使。在斷定期時，管理層會考慮能創造經濟獎勵的所有事實及情況，以行使延續租賃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只有租賃可合理確定將予延續(或不終止)時，租期方包含延續租賃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

(b) 租賃負債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3,649.1	3,864.6
租賃合約生效	1,710.4	1,750.4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9)	199.4	222.9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2,117.2)	(1,960.1)
終止及重新計量	(385.3)	(228.7)
於2月28日	3,056.4	3,64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1,086.2	1,319.9
於12個月後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	1,970.2	2,329.2
	3,056.4	3,649.1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不遲於1年	1,086.2	1,319.9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1,886.0	2,257.6
5年後	84.2	71.6
	3,056.4	3,649.1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由於租賃終止，人民幣385.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28.7百萬元)的租賃負債予以終止確認。本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已在附註9中披露。

如附註2.6(a)所討論，本集團已對所有與COVID-19有關的合資格租金寬免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租金寬免合共人民幣69.8百萬元及人民幣121.8百萬元已入賬為可變租賃付款減項及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並已就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包括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人民幣2,117.2百萬元(2021：人民幣1,960.1百萬元)、及就金額而言對集團不重要的短期租賃付款，但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就可變租賃付款而言，幾乎所有此等可變租賃付款與實行聯營安排下百貨公司零售店相關，根據聯營安排，百貨公司從零售客戶收取銷售收入，並在扣除相關可變租賃付款後將淨收入匯予本集團，因此，不存在與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的直接現金流出。

(c) 短期租賃及尚未開始租賃

於2022年2月28日，短期租賃之未來租賃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81.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25.0百萬元)。於2022年2月28日，已承租但尚未開始的租賃相對而言並不重大(2021年：相同)。

17 無形資產

	商譽	分銷及 特許權合約	電子競技 牌照及合約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0年3月1日	1,002.4	249.0	116.8	7.0	1,375.2
添置	–	–	11.3	5.5	16.8
沖銷	–	–	–	(2.5)	(2.5)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1,002.4	249.0	128.1	10.0	1,389.5
添置	–	–	20.8	13.2	34.0
於2022年2月28日	1,002.4	249.0	148.9	23.2	1,423.5
累計攤銷					
於2020年3月1日	–	246.1	24.7	1.1	271.9
年內攤銷	–	2.9	23.5	2.1	28.5
沖銷	–	–	–	(0.5)	(0.5)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	249.0	48.2	2.7	299.9
年內攤銷	–	–	24.5	6.2	30.7
於2022年2月28日	–	249.0	72.7	8.9	330.6
賬面淨值					
於2021年2月28日	1,002.4	–	79.9	7.3	1,089.6
於2022年2月28日	1,002.4	–	76.2	14.3	1,092.9

於年內，攤銷開支為人民幣30.7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8.5百萬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管理層已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商譽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之間的較高金額釐定。

本集團商譽產生自收購運動鞋服業務。其產生自己收購的市場份額以及與本集團業務合併預期將產生的規模經濟，因此，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整體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而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由管理層經參考本公司上市股份的交易價進行估計。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資產淨值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的賬面值且出現重大空間。

1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	294.9	258.6
資本開支預付款項	14.5	7.8
	309.4	266.4
流動		
租賃按金	294.2	306.6
可收回增值稅	297.4	209.3
採購預付款項	422.8	72.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20.1	234.2
	1,434.5	822.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可收回性是參考收款人的信貸狀況評估，且由於初步確認以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視為最低。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及使用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以負債法就暫時差額計算。

在計入適當抵消後，下列金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305.0	266.0
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372.1)	(245.6)
	(67.1)	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存貨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3月1日	122.6	24.5	90.4	237.5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10)	(15.1)	49.0	(5.4)	28.5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107.5	73.5	85.0	266.0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10)	(25.4)	59.6	4.8	39.0
於 2022年2月28日	82.1	133.1	89.8	305.0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分銷及 特許權合約 人民幣百萬元	未分配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3月1日	0.7	72.5	73.2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0.7)	173.1	172.4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	245.6	245.6
扣除自損益(附註10)	—	126.5	126.5
於 2022年2月28日	—	372.1	37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遞延所得稅(續)

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除了未變現溢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期末存貨減值虧損預計可於12個月內收回，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主要預計於12個月以後收回或結清。

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須有可能通過日後應課稅溢利確認相關稅項利益。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有待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1.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28.1百萬元)。所有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均將於五年內到期。

於2022年2月28日，有關上述未確認稅項虧損的潛在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27.6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7.4百萬元)。

20 存貨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待售商品及消耗品	6,805.6	6,282.0
減：減值虧損撥備	(119.4)	(70.7)
	6,686.2	6,211.3

存貨成本人民幣18,003.4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1,306.8百萬元)及額外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48.7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1.1百萬元)已計入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

21 應收貿易賬款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14.7	2,195.3
虧損撥備	(7.8)	(18.0)
	<u>1,106.9</u>	<u>2,177.3</u>

本集團透過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通常可於發票日期起30日內收回。於2022年2月28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1,064.3	2,101.3
31至60天	40.0	69.5
61至90天	1.4	1.8
超過90天	9.0	22.7
	<u>1,114.7</u>	<u>2,195.3</u>
虧損撥備	(7.8)	(18.0)
	<u>1,106.9</u>	<u>2,177.3</u>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	18.0	52.8
虧損撥備(減少)/增加	(10.2)	25.6
沖銷	-	(60.4)
	<u>7.8</u>	<u>18.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詳述於附註3.1(c)。

22 銀行存款、結餘及現金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		
長期抵押銀行存款(附註)	1,000.0	1,000.0
流動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2.6	1,228.8
	2,752.6	2,228.8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732.7	2,205.0
港元	19.7	16.7
美元	0.2	7.1
	2,752.6	2,228.8

附註：於2022年2月28日及2021年2月28日，長期銀行存款乃就銀行信貸融資而抵押予銀行。本集團於2022年2月28日概無使用任何信貸融資(2021年：人民幣1,000.0百萬元)。長期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年利率3.7%計息。該等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將中國存置的人民幣計值結餘轉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3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授予的一般信貸期通常在0至60天的範圍。於2022年2月28日，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921.3	431.8
31至60天	3.9	1.9
超過60天	1.5	11.7
	926.7	445.4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性質，因此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2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計工資、薪金、獎金及員工福利	449.8	420.3
增值稅、營業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37.1	377.6
客戶按金	141.2	13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8.8	317.2
合約負債(附註)	318.0	265.3
	1,644.9	1,516.1

附註：基本上所有截至2022年2月28日以及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初的合約負債已於各自的財務申報期間確認為收益，因集團通常於一年或以內交付貨品以履行相關合約負債的剩餘履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短期借款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a))	518.2	337.2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b))	<u>-</u>	<u>1,000.0</u>
	518.2	1,337.2

附註：

- (a) 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年利率為1.2%(2021年：1.3%)。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美元及港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 (b) 於2021年2月28日，借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以長期銀行已抵押存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作抵押(附註22)。其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該借款的年利率為2.5%。

26 股本

	普通股數量	普通股面值
法定：		
於2020年3月1日、2021年2月28日、 2021年3月1日及2022年2月28日	<u>20,000,000,000</u>	<u>港幣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港幣
於2020年3月1日、2021年2月28日、 2021年3月1日及2022年2月28日	<u>6,201,222,024</u>	<u>6,201</u>

27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3月1日	26,395.5	(18,437.6)	(40.1)	675.6	8,593.4
匯兌差額	-	-	51.4	-	51.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53.6	53.6
股息(附註12)	(3,658.7)	-	-	-	(3,658.7)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22,736.8	(18,437.6)	11.3	729.2	5,039.7
匯兌差額	-	-	(20.5)	-	(20.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42.6	42.6
股息(附註12)	(1,550.3)	-	-	-	(1,550.3)
於2022年2月28日	21,186.5	(18,437.6)	(9.2)	771.8	3,511.5

附註：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2018年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之視作代價之間的差額。其亦包括本公司上市後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重組所產生的合併儲備，其指緊接重組之前，在對銷公司間投資(如有)後，本公司為重組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平值超過子公司轉撥給本公司的股本價值的部分。資本儲備亦包括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

(c)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可分配且該等資金的轉撥由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附註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26.1	3,850.8
就下列項目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667.2	67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1,830.2	1,923.6
無形資產攤銷	17	30.7	2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8(c)	1.3	3.1
沖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6.3	16.9
沖銷無形資產	17	-	2.0
(撥回)/計提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21	(10.2)	25.6
使用權資產減值	16(a)	39.0	14.9
存貨減值	20	48.7	21.1
利息收入	9	(78.9)	(140.7)
利息開支	9	217.8	279.3
其他		(54.2)	(81.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		6,024.0	6,623.8
營運資金變動：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6.3)	(19.8)
存貨(增加)/減少		(523.6)	416.6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1,080.6	(716.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70.6)	24.1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481.3	(659.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36.9	(13.4)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6,592.3	5,655.5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及按金分析如下：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添置：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7.6	571.5
無形資產	34.0	16.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7	(8.9)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8.1	63.7
	<u>716.4</u>	<u>643.1</u>

(c)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4.5	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	(3.1)
出售所得款項	<u>3.2</u>	<u>5.9</u>

(d)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3月1日	2,400.0	3,864.6
非現金變動	—	1,744.6
現金流量	<u>(1,062.8)</u>	<u>(1,960.1)</u>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1,337.2	3,649.1
非現金變動	(14.5)	1,524.6
現金流量	<u>(804.5)</u>	<u>(2,117.2)</u>
於2022年2月28日	<u>518.2</u>	<u>3,05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未來最低應收租賃付款

於2022年2月28日，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2月28日	2月28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不遲於1年	42.5	44.3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2.4	16.0
	44.9	60.3

30 關聯方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示的關聯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的概要：

年內交易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與百麗國際控制的公司(本集團除外)的交易(附註(a))		
— 銷售貨品	—	1.5
— 服務收入	0.3	—
— 物流服務費	355.9	368.6
— 電子商務服務費	61.2	115.9
— 租賃開支	32.3	30.6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附註(b))	14.1	13.6

附註：

- (a) 與關聯公司的交易乃基於相關訂約方之間相互協定的條款履行。
- (b)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在作出營運及財務決定方面擔任重要角色的董事及若干行政人員。

3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	
	2月28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0.6	0.7
於附屬公司權益	17,151.2	17,746.8
	<u>17,151.8</u>	<u>17,747.5</u>
流動資產		
預付款	0.8	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11.2	3,61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6.6
	<u>2,014.7</u>	<u>3,617.6</u>
資產總值	<u>19,166.5</u>	<u>21,365.1</u>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61.9	125.7
應計費用	0.8	1.0
負債總值	<u>162.7</u>	<u>126.7</u>
資產淨值	<u>19,003.8</u>	<u>21,238.4</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其他儲備(附註)	18,521.7	20,739.3
保留溢利(附註)	482.1	499.1
權益總值	<u>19,003.8</u>	<u>21,23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3月1日	26,395.5	(402.7)	206.2	26,199.0
年內利潤	–	–	292.9	292.9
股息(附註12)	(3,658.7)	–	–	(3,658.7)
匯兌差異	–	(1,594.8)	–	(1,594.8)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3月1日	22,736.8	(1,997.5)	499.1	21,238.4
年內虧損	–	–	(17.0)	(17.0)
股息(附註12)	(1,550.3)	–	–	(1,550.3)
匯兌差異	–	(667.3)	–	(667.3)
於2022年2月28日	21,186.5	(2,664.8)	482.1	19,003.8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022年 2月28日	於 2021年 2月28日
直接持有：					
滔搏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普通股，0.10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間接持有：					
佳滿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Synergy Eagl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豐邦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10,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及運動鞋服產品 貿易	100%	100%
明成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奮發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22年	於 2月28日 2021年
間接持有：(續)					
香港富裕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聯中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陝西滔搏體育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4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成都市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4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雲南立銳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20,75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百朗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北京崇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青島傳承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3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麗珂貿易(沈陽)有限公司 ^{^*}	中國	3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0%	100%
天津十力崇德運動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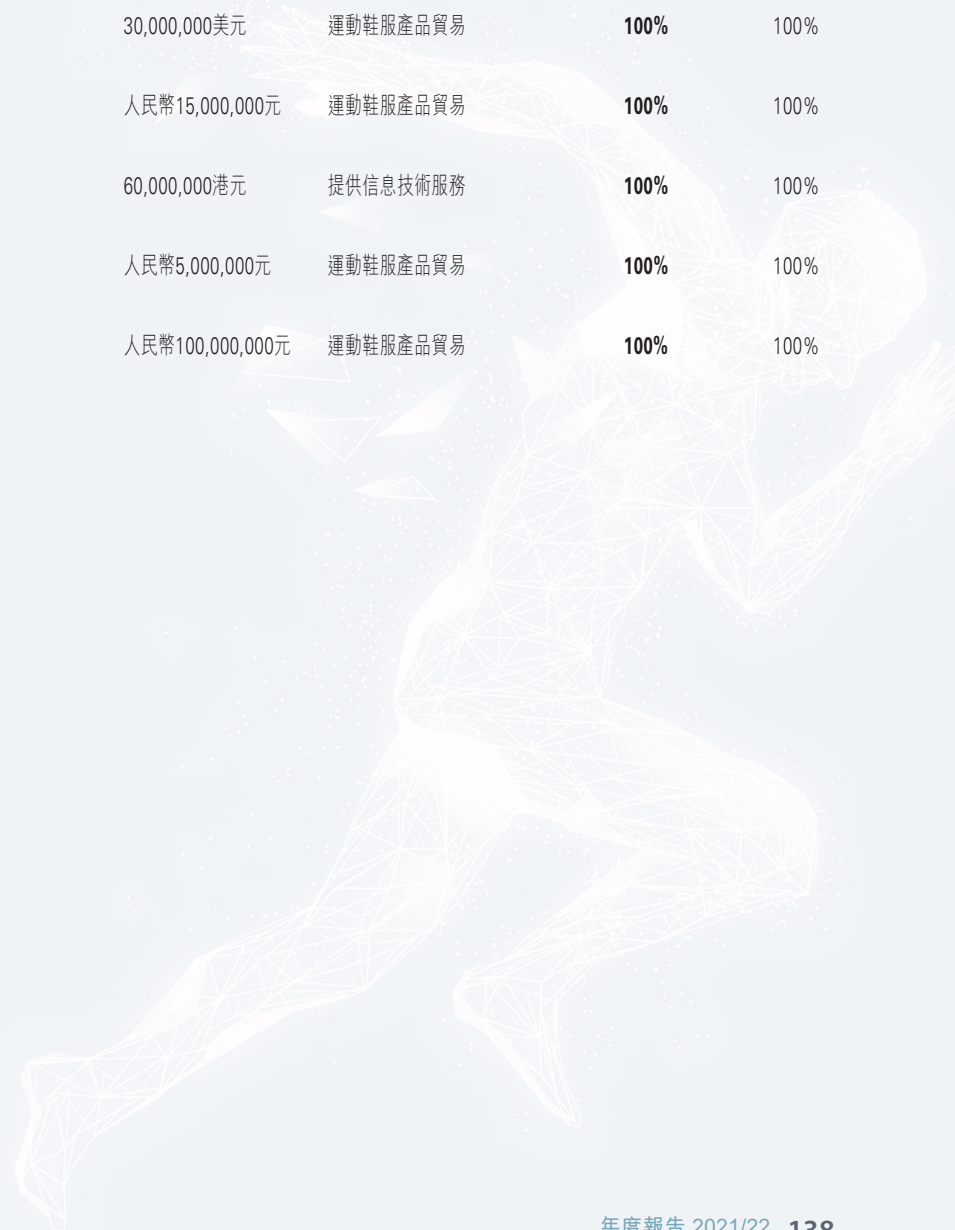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22年	於 2月28日 2021年
間接持有：(續)					
領聘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河南頤和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滔博商貿(沈陽)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湖北競速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貴州滔博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河南智華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北京滔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重慶市滔博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石家莊滔博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7,277,1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22年	於 2月28日 2021年
間接持有：(續)					
山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7,118,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江蘇滔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81,946,9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0%	100%
廣西百朗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30,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湖南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雲盛海宏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60,000,000港元	提供信息技術服務	100%	100%
廈門永朗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22年	於 2月28日 2021年
間接持有：(續)					
滔搏運動服飾(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大連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黑龍江省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吉林省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全外資企業。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

^{*} 於2022年2月28日，公司的營業執照已被註銷。

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營運地點為香港。於中國設立的公司營運地點為中國。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				
		2月28日	2月28日	2月29日	2月28日	2月28日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經營業績：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31,876.5	36,009.0	33,690.2	32,564.4	26,549.9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3,824.4	14,681.1	14,187.5	13,607.3	11,038.3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3,430.1	3,989.4	3,302.9	3,236.8	2,252.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446.5	2,770.1	2,303.4	2,199.8	1,436.0
資產及負債：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人民幣百萬元	2,752.6	2,228.8	6,418.6	650.5	463.6
短期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518.2	1,337.2	2,400.0	1,300.0	400.0
資產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17,796.3	17,706.4	22,035.2	16,216.4	14,352.8
負債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7,214.8	8,000.6	11,492.2	14,267.6	10,571.4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10,581.5	9,705.8	10,543.0	1,948.8	3,781.4
重要財務指標：						
毛利率	%	43.4	40.8	42.1	41.8	41.6
經營利潤率	%	10.8	11.1	9.8	9.9	8.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7	7.7	6.8	6.8	5.4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39.45	44.67	40.88	41.73	不適用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8.8	18.6	21.8	28.9	30.9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3.9	13.3	16.4	9.9	8.6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30.4	110.0	120.0	103.5	103.2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25.0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2.3	1.9	1.7	0.9	1.1